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Water Business Doctor Co., Ltd.
2011 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300055
股票简称：万邦达
披露日期：2012. 4. 25

重要提示

- 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 2、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1 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形。
- 3、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本次审议 2011 年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飘扬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继富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继富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重要提示.....	1
目 录.....	2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6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四节 重要事项.....	38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4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62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80
第九节 财务报告.....	84
第十节 备查文件.....	147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公司基本情况

- 1、 中文名称：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 英文名称：Beijing Water Business Doctor Co., Ltd.
- 3、 中文简称：万邦达
- 4、 英文简称：WBD
- 5、 法定代表人：王飘扬
- 6、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 88 号
- 7、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京师大厦 9325
- 8、 办公地址邮政编码：100875
- 9、 互联网网址：<http://www.waterbd.cn>
- 10、 电子信箱：waterbd@waterbd.cn
- 11、 公司最新注册登记日期、地点：2011 年 8 月 22 日，北京
- 1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5002535715
- 13、 税务登记号码：110105634358477
- 14、 组织机构代码：63435847-7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项 目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 名	龙嘉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京师大厦 9325	
电 话	010-58800036	
传 真	010-58800018	
电子信箱	longjia@waterbd.cn	

三、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介：

- 1、 登载年度报告的报纸名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登载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3、公司年报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股票简称及股票代码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万邦达
股票代码	300055

五、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十六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王书阁 张二勇

六、 公司聘请的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公司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5 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王伟 肖维平

七、 公司上市以来历史沿革

1. 2010 年 2 月 5 日，根据公司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5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00 万股，发行价格每股 65.69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800 万元。2010 年 2 月 26 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 根据公司 2010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8,8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派送 3.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2.50 元），共派发现金红利 2,640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共转增股本 880 万股。本次合计转送 2,640.00 万股，转送后总股本增至 11,440 万股。本次变更已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 根据公司 2011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议案, 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11,440 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 (含税), 合计现金分配红利 1,144 万元; 同时,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共转增股本 11,440 股, 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22,880 万股。本次变更已于 2011 年 8 月 22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 报告期内,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未发生变更。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元)	349,172,709.59	267,005,560.41	30.77%	476,737,221.15
营业利润 (元)	90,576,128.03	72,187,855.59	25.47%	98,791,319.65
利润总额 (元)	91,060,052.25	72,620,303.71	25.39%	95,471,37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75,575,078.72	61,524,291.71	22.84%	81,075,57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75,164,103.13	61,161,400.65	22.89%	83,898,28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76,952,104.75	-111,977,823.47	168.72%	79,289,106.68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元)	2,107,351,592.82	1,809,872,247.92	16.44%	423,134,702.43
负债总额 (元)	434,522,413.03	213,178,146.85	103.83%	250,009,49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660,829,179.79	1,596,694,101.07	4.02%	173,125,209.36
总股本 (股)	228,800,000.00	114,400,000.00	100.00%	66,0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303	0.3062	7.87%	0.472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303	0.3062	7.87%	0.47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285	0.3044	7.92%	0.48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64%	4.57%	0.07%	61.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62%	4.55%	0.07%	63.2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34	-0.98	134.69%	1.20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259	13.957	-47.99%	2.623
资产负债率（%）	20.62%	11.78%	8.84%	59.09%

注：1、2009 年、2010 年、2011 年各年末股本分别为 8,800 万股、11,440 万股、22,880 万股。

2、表中所列财务指标均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计算公式计算。

3、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单位：元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75,575,078.72	61,524,291.71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410,975.59	362,89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75,164,103.13	61,161,400.65
年初股份总数	4	114,400,000.00	66,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114,400,000.00	116,600,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22,000,000.00
	6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10
	7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2=4+5+6 \times 7 \div 11-8 \times 9 \div 11-10$	228,800,000.00	200,933,333.33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3		
基本每股收益（I）	$14=1 \div 12$	0.3303	0.3062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 \div 12$	0.3285	0.3044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素	16		
所得税率	17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	19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 (I)	$20 = [1 + (16 - 18) \times (100\% - 17)] \div (12 + 19)$	0.3303	0.3062
稀释每股收益 (II)	$21 = [3 + (16 - 18) \times (100\% - 17)] \div (12 + 19)$	0.3285	0.3044

注: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 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 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 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 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 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0,866.27		-173,153.78	-98,799.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0.00		2,705,000.00	13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0,557.95		-2,099,398.10	-3,356,147.77
所得税影响额	-72,948.63		-69,557.06	497,242.15
合计	410,975.59	-	362,891.06	-2,822,705.49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一)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2011 年公司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转变经营模式、狠抓公司管理，公司主业经营稳步增长，对外投资取得重大突破。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2011 年按照合并口径实现营业收入 34,917.27 万元，营业成本 25,573.04 万元，综合毛利 9,344.23 万元，期间费用-442.7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57.51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0.3303 元，净资产收益率 4.6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5.21 万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4 元。公司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产品或服务情况

单位：万元

分产品或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工程承包项目	25,300.61	20,172.25	20.27%	37.48%	44.89%	-4.08%
托管运营	8,905.79	5,029.43	43.53%	135.63%	140.44%	-1.13%
商品销售	570.87	369.51	35.27%	-81.90%	-78.42%	-10.46%
技术服务	140.00	1.84	98.69%	-89.73%	-99.67%	39.48%
合计	34,917.27	25,573.04	26.76%	30.77%	39.88%	-4.77%

(1)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总承包业务收入 25,300.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7.48%，主要系本年新增大庆石化、吉化废水、吉化循环水等公司重点承包项目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托管运营业务收入 8,905.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5.63%。主要原因：一是宁煤煤基烯烃、庆阳石化托管项目逐步达到正常运营状态，处理水量较上年均有大幅增加引起收入增长；二是公司强化托管运营管理，运营维护和技术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为公司托管运营业务增长提供了保证；三是报告期内聚甲醛托管项目及 BOT 项目开始正常运转，形成运营收益新的增长点。

(3) 报告期内，商品销售和技术服务业务收入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转变经营模式，调整经营策略，突出托管运营及工程总承包主业优势，重点开展托管运营及工程总承包业务，

强化设计、采购和技术研发对主营业务的支持和服务，致使公司商品销售业务及技术服务业规模有所减小。

(4)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 26.76%，较上年同期下降 4.77%，主要系随着公司所处工业水处理行业市场和技术日趋成熟，市场竞争结果导致毛利率下降；同时抚顺石化项目等工程总承包合同签订与工程具体实施时间的跨度较大，工程总承包合同签订时总价款已确定，在实施过程中由于技术变更，物价上涨等因素造成了公司工程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的局面。

2、主营业务分区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内蒙古 山西省 山东省)	52.22	-98.64%
东北地区 (辽宁省 黑龙江省 吉林省)	20,475.04	56.87%
西北地区 (陕西省 新疆自治区 甘肃省 宁夏青海省)	10,780.74	9.91%
华中 (湖南)	0.00	-100.00%
华东 (上海、江苏)	3,609.27	-

3、公司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情况

(1)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年度销售收入的比例	应收账款余额	占公司应收账款总余额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732,364.62	27.99%	72,749,453.70	32.31%	否
中石油大庆石化分公司	107,752,623.74	30.86%	18,952,127.60	8.42%	否
中石油吉林石化分公司	63,454,419.00	18.18%	4,317,415.69	1.92%	否
中国石油天然气抚顺石化分公司	33,543,363.03	9.61%	69,876,117.68	31.03%	否
山东国信环境系统有限公司	16,878,312.99	4.83%	1,912,202.70	0.85%	否
合计	319,361,083.38	91.47%	167,807,317.37	74.52%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134,645,171.42 元，占公司采购总额的 35.42%，不存在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 30%的情况。

4、主要费用及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 (%)
销售费用	352.47	-	100%
管理费用	2,066.01	2,632.52	-21.52%

财务费用	-2,861.23	-2,014.92	-42.00%
合计	-442.75	617.60	-28.31%

(1)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为加强市场开拓，提高市场技术服务水平，巩固和扩大公司在环保领域市场份额，造成销售费用增加；二是以技术营销为手段，围绕工程总承包业务，公司着力开展了项目开发阶段的技术推广和试验、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和应用、工程实施后的信息反馈及持续服务，增加了相关费用；三是公司加强信息平台维护和广告宣传，进行市场营销策划等引起广告宣传费用的增加。

(2) 管理费用：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21.52%，主要系上年同期发生上市费用而报告期无同类费用所致。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合计	2,066.01	2,632.52
其中：主要项目如下	0.00	0.00
工资	537.82	304.35
折旧费	238.08	158.60
房租	205.42	152.50
服务费	182.18	221.52
办公费	154.91	43.94
员工社保	133.76	63.63
研究开发费	125.85	532.34
差旅费	81.78	108.73
业务招待费	79.92	128.74
汽车费用	71.12	38.50
上市广告费、咨询费等	-	558.9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工资、折旧费、房租、办公费、员工社保、汽车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拓展和专业化要求，加强专业及管理人才引进，公司管理成本增加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服务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系公司进一步加强管理费用控制，以视频电话会议等代替传统开会方式，导致相关费用有所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上市广告费、咨询费等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系上年同期发生上市费用金额较大而报告期无同类费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中研究开发费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系公司的研发费用投入渠道及方式的变化导致研发费用的减少。一是报告期内开展的研究活动主要针对大庆、吉化等工程项目的工艺流程进行试验及设计开发，故将相关研发费用归集至对应项目成本，二是公司目前的研发业务主要面向市场、围绕工业水处理技术前沿开发，主要投入为引进国际先

进水处理工艺技术及装备。

(3) 财务费用：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42.00%，主要系募集资金定存利息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5、主要资产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比例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金	120,717.36	57.28	127,875.95	70.65	-5.60
应收票据	925.00	0.44	3,986.16	2.20	-76.79
应收账款	21,259.62	10.09	15,728.55	8.69	35.17
预付款项	4,013.01	1.90	271.92	0.15	1,375.82
应收利息	1,337.54	0.63	1,675.00	0.93	-20.15
其他应收款	546.59	0.26	355.57	0.20	53.73
存货	18,571.36	8.81	18,727.80	10.35	-0.84
流动资产合计	167,370.48	79.42	168,620.92	93.17	-0.74
固定资产	14,660.43	6.96	688.48	0.38	2,029.40
在建工程	26,927.80	12.78	11,392.98	6.29	136.35
工程物资	160.02	0.08	-	-	
无形资产	119.27	0.06	93.76	0.05	27.21
长期待摊费用	54.69	0.03	55.53	0.03	-1.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5.66	0.22	135.56	0.07	236.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6.81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364.68	20.58	12,366.30	6.83	250.67
资产总计	210,735.16	100.00	180,987.22	100.00	16.44

1) 应收票据：年末余额 925.00 万元，较年初减少 3,061.16 万元，降幅 76.79%，主要系本公司承兑汇票付款有所增加及年初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所致；

2)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21,259.62 万元，较年初增加 5,531.07 万元，增幅 35.17%，主要系本公司本年营业收入规模有所增加所致；

3) 预付款项：年末余额 4,013.01 万元，较年初增加 3,741.09 万元，增幅 1375.82%，主要系根据合同约定预付烯烃二期、吉化 ABS 项目、技术中心、固废项目工程款及设备采购款所致；

4)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546.59 万元，较年初增加 191.03 万元，增幅 53.73%，主要系本年支付项目投标保证金所致；

5) 固定资产：年末余额 14,660.43 万元，较年初增加 13,971.95 万元，增幅 2029.40%，主要系 BOT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增加房屋建筑物及专用设备所致；

6) 在建工程：年末余额 26,927.80 万元，较年初增加 15,534.83 万元，增幅 136.35%，主要系本年实施技术中心项目及本年收购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所致；

7) 无形资产：年末余额 119.27 万元，较年初增加 25.51 万元，增幅 27.21%，主要系本公司本年购置办公软件所致。

8) 长期待摊费用：年末余额 1,041.50 万元，较年初增加 985.97 万元，增幅 1775.68%，主要系本公司本年收购吉林固废公司新增土地补偿费及土地征用管理费所致。

6、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元

负债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比例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应付票据	4,650.48	10.70	-	-	
应付账款	25,791.60	59.36	17,585.41	82.49	46.66
预收款项	1,861.24	4.28	1,355.34	6.36	37.33
应付职工薪酬	25.58	0.06	13.68	0.06	86.97
应交税费	1,267.25	2.92	2,051.16	9.62	-38.22
其他应付款	184.40	0.42	60.98	0.29	202.41
其他流动负债	30.46	30.46	-	-	
流动负债合计	33,811.02	108.20	21,066.57	98.82	335.15
专项应付款	9,314.29	21.44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6.93	0.75	251.25	1.18	30.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41.22	22.19	251.25	1.18	3,737.31
负债合计	43,452.24	100.00	21,317.81	100.00	103.83

2011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 43,452.24 万元，较年初增加 22,134.43 万元，增幅 103.83%，具体情况如下：

1) 应付票据：年末余额 4,650.48 万元，较年初大幅增加，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增加票据付款所致；

2) 应付账款：年末余额 25,791.60 万元，较年初增加 8,206.19 万元，增幅 46.66%，主要系本报告期收购子公司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收购合并日之前欠款所致；

3) 预收款项：年末余额 1,861.24 万元，较年初增加 505.90 万元，增幅 37.33%，主要系本年按照合同约定新增了吉化 ABS、烯炔二期等项目的预收款所致；

4) 应交税费：年末余额 1,267.25 万元，较年初减少 783.91 万元，降幅 38.22%，主要系本期根据税务相关规定调整增值税销项纳税义务时点所致；

5) 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 184.40 万元，较年初增加 123.42 万元，增幅 202.41%，主要系本公司本年收到投标保证金 80 万元所致；

6) 专项应付款：年末余额 9,314.29 万元，较年初大幅增加，主要系本公司本年收购的吉林固废项目有国家投入的国债资金，导致专项应付款的增加。

7、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5.21	-11,197.78	168.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79.63	21,004.85	66.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84.42	32,202.64	-15.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9.79	-7,972.23	-71.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	0.03	16,394.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15.40	7,972.26	72.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00	136,630.46	-100.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9,482.46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4.00	2,852.00	-59.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58.58	117,460.45	-106.09

1) 2011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695.2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892.99 万元,增幅 168.72%,主要系本期集中收到业主工程及运营项目结算款及收到银行募集资金利息所致;

2) 2011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715.40 万元,较上年减少 5,743.17 万元,降幅 72.04%,主要系本年支付神华宁东煤化工基地(A区)污水处理工程 BOT 项目及技术中心项目工程款所致;

3) 2011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38.3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0.84%,主要系公司 2010 年度公开发行 2,200 万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38,844.46 万元,公司本报告期无上述同类融资所致。

8、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报告期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投资与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303	0.3062	7.87%
	每股净资产(元)	7.259	13.957	-47.99%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4.64%	4.57%	0.07%
	扣除后每股收益	0.3285	0.3044	7.93%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倍)	4.95	8.00	-3.05
	速动比率(倍)	4.4	7.12	-2.7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9	1.66	0.13
	资产负债比率(%)	20.62%	11.78%	8.84%
盈利能力	净利润率(%)	21.64%	23.04%	-1.40%
	总资产报酬率(%)	3.59%	3.40%	0.19%
经营能力	存货周转率	1.62	1.15	0.47

	固定资产周转率（次）	4.55	47.06	-42.51
	总资产周转率（次）	0.18	0.24	-0.06
资本构成	净资产比率（%）	79.38%	88.22%	-8.84%
	固定资产比率（%）	6.96%	0.38%	6.58%

（1）盈利能力方面：公司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增长 20.85%，主要是公司报告期托管运营、商品销售及技术服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较上年增加，由于此三类收入毛利率较高，导致销售毛利率提高；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大幅减少，主要是公司发行股票募集了较多资金，使净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2）偿债能力方面：公司公开发行股票，货币资金大幅增加，占总资产比重大幅提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大幅提高，偿债能力大幅增强。

（3）运营能力方面：由于公司报告期无新开工大型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60%，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大幅降低。

9、研发费用投入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万元

	2009	2010	2011
研发投入金额	16,763,457.95	11,350,693.52	12,600,464.6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52%	4.25%	3.61%

2011 年公司主要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基本情况	项目进展
1	一体式涡流-网格絮凝高效澄清水处理系统	研发一种水处理用的澄清池，特别是集絮凝反应、澄清和污泥浓缩于一体的高效水处理设施。	已经申请专利，但未进行工程化应用
2	吗啉废水处理工艺试验研究	吉化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业务是吗啉、石油助剂等加工生产。吗啉生产产生大量废水，试验要求完成吗啉废水生物处理菌株的开发，完成实验小试，出水达到国家一级排放标准。	试验已完成，提交了完整的试验报告，出水达标
3	反渗透浓水工艺研究	一种应用于煤制油或石油炼化行业高污染废水的过滤处理装置，通过该设备达到污水浓缩减量的目的，便于后续零排放处理。	中型试验设备、大型工业化设备已经现场运行，各种废水处理效果非常好，应用范围广泛。
4	重油污水处理及回用技术研究	某项目中试实验的前期研究，公司主要负责工艺确定及现场实地考察。	目前工艺已经确定，正在进行中试实验。
5	石油天然气股份有	我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化工研	三方已经签署合作协议，

	限公司石油化工研究院委托技术开发	研究院和大连理工大学三方共同研发电化学催化氧化法处理反渗透浓水工艺及成套装置,开发炼化企业污水回用装置反渗透单元浓水处理技术,解决现有污水回用装置反渗透单元浓水 COD、氨氮超标的主要技术问题,降低处理成本,实现反渗透浓水达标排放。公司负责装置设计及制图工作及加工小试装置。	实验室烧杯试验已完成,设计工作已完成,目前正在加工小试装置。
6	气化炉黑水处理装置	一种有效处理气化炉黑水中颗粒物的过滤器装置。	已申请专利,编号 201110342031.1
7	无阀滤池气阻消除部件研发	一种解决重力无阀滤池滤料内部气阻问题的装置。	已申请专利,编号 201110342175.7
8	微涡流填料过滤器	该发明是将微涡流絮凝与石英砂过滤器相结合,应用于污水处理行业。	已申请专利,编号 201110342048.7
9	水处理装置试验项目	通过对水处理行业的综合研究及对相关市场的考察,目前该市场向着一体化处理设备方向发展,该研发项目包括: 1. 高效散气气浮装置应用国际先进的散气技术于气浮设备,使微小的气泡溶在污水中,大大提高了气浮设备的处理效率。2. 好氧沉淀一体化装置,将好氧生化反应与泥水分离系统巧妙的集成于一体,而且可以根据不同的处理需要改变好氧系统的处理形式,应用广泛。3. 预处理阶段的过滤系统,通过对机械耙齿格栅,转鼓格栅等多种预处理过滤器的研究,开发了内转刷式滤网过滤器,用于污水预处理。4. 在机械搅拌澄清池的搅拌桨底部增加了转刷,这样可以彻底的清除底部的污泥,达到更好的出水效果。	目前已完成工艺的设计, 1 高效散气气浮的的设计及加工,目前设备已到宁煤实验基地现场 2 好氧厌氧一体化装置及预处理设备已完成设备设计工作。3 风机水泵等已完成采购工作,并已经到厂通过验收。
10	托克托中水回用工程	大唐托克托电厂,其耗水量巨大,每日需循环冷却水量达到 4 万立方米,现循环冷却水主要取自黄河水。我公司进行循环冷却水的工艺设计研究。	初步工艺设计已经完成
11	德士古煤气化炉废水处理工艺的研究	探究德士古煤气化炉废水处理工艺流程;获得工程化运行参数。	该小试试验完成,出具试验报告。
12	聚甲醛废水生产实验性研究	确定聚甲醛废水工艺流程。	中试实验效果良好,出具试验报告。
13	苯酚丙酮废水处理研究	探究苯酚丙酮废水处理工艺流程;获得工程化运行参数。	小试试验良好,出具试验报告。

(三) 公司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点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业务范围
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	宁夏灵武市宁东镇二甲醚项目区东区	5000 万元	100%	给排水运营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机械设备、电气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仪器仪表、专业承包。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市船营区德胜路 206 号牌坊楼 304 室	16200 万元	92.59%	固体废物（不含危险固体废物）的收集、储存、焚烧处理、安全填埋、综合利用及技术开发。

2、经营情况以及业绩分析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2011 年	较上年增减	2011 年	较上年增减	2011 年	较上年增减	2011 年	较上年增减
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	1,762.26	-	271.73	3,496.62%	16,134.04	6.84%	5,263.73	5.44%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四）无形资产情况说明


1、商标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商标情况如下：

（1）公司目前拥有的注册商标：

序号	注册号	商标	核定类别	注册地	注册有效期限
1	7628608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Water Business Doctor Co., Ltd.	40	中国	2011 年 4 月 14 日— 2021 年 4 月 13 日
2	9177072	万邦达	40	中国	2012 年 3 月 14 日— 2022 年 3 月 13 日
3	9177073		40	中国	2012 年 3 月 14 日— 2022 年 3 月 13 日

（2）正在申请并被国家工商局受理的商标：

序号	申请号	图形/文字	类别	申请地	状态
1	9177071		11	中国	待审

2、专利

公司非常重视对技术专利的申请和保护，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1 项专利被授权，5 项专利正在申请且被受理，具体情况如下：

（1）目前已获得的专利：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期限
1	ZL 2010 2 0206917.4	一种应用于污水处理的澄清池	实用新型	2011年1月26日起10年

(2) 正在申请且被受理的专利:

序号	申请号	申请的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状态
1	201120429600.1	一种重力无阀滤池	实用新型	2011-11-02	实质审查
2	201110342175.7	一种重力无阀滤池	发明专利	2011-11-02	实质审查
3	201110342031.1	一种过滤器	发明专利	2011-11-02	实质审查
4	201120429215.7	一种过滤器及使用该过滤器的过滤系统	实用新型	2011-11-02	实质审查
5	201110342048.7	一种过滤器及使用该过滤器的过滤系统	发明专利	2011-11-02	实质审查

(五) 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公司核心竞争能力主要体现在技术创新能力、创新的业务模式和丰富的工业水质数据库等方面。

1、技术优势

公司在长期的项目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水样数据库、专利技术、专有技术和装置技术，并开创了将内部科研课题外延的研发模式。公司成为联接水环境模拟国家重点实验室和工业水处理工程的纽带，整合北京师范大学、大连理工大学等国内水处理专业重点院校的资源，由公司组织技术课题和专业人才，协调高校专家和水环境模拟国家重点实验室，通过多方的有机结合组成课题攻关小组，缩短研发时间。

前期嵌入式研究使公司更早、更全面的了解客户需求，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成为公司当前快速发展的基石。

公司在项目技术营销、项目建设与运营阶段积累了丰富的大型工业水处理项目案例，内容涵盖不同行业、不同规模项目下水处理系统的水质、成份、理化指标、温度指标、主要工艺、主要参数、主要设备等相关信息。公司在此基础上建立了工业污水、脱盐水、循环水处理数据库，为公司技术研发、项目初始建设及后续运营提供良好的数据支持。

2、全新的业务发展模式——全方位 EPC+托管运营业务

公司采取了盈利模式的创新。公司将服务范围由“单一工业污水 EPC”拓展到集排水、给水、中水回用为一体的“全方位 EPC”，形成了从设计——总包——

—托管运营的一站式服务方式。通过横向和纵向的二维延伸，石化水处理行业进入壁垒进一步提高，公司也找到了快速低成本扩张的有效模式。

（1） 横向全方位服务

公司在业内率先提出“水环境”的概念，帮助客户实施工业生产全过程水污染控制，为工业企业提供包括给水、排水（污水处理）和中水回用的一揽子服务，突破了传统上将给水、污水处理和中水回用割裂的服务模式。

（2） 纵向全寿命周期服务

公司在为客户提供传统的工业水处理系统建设之外，开展了后续的运营管理业务，为客户提供全寿命周期所需的全部服务，采用“EPC+C”模式，包括水处理系统方案设计、设备采购与安装、工程施工、技术咨询、系统维护、运营管理等。

二、 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趋势

1、 我国环保产业发展状况

“十一五”期间，中国环保产业产值规模增长率达到 15%~22%，预计在“十二五”期间，将继续保持年均 15-20%的复合增长率，到 2015 年环保产业总产值有望超过 2 万亿元人民币，环保产业的投资总额将达 3.1 万亿。根据相关机构预计“十二五”废水治理投入将达 1.2 万亿元，占环保总投入的 32%，同比“十一五”增长 31%。

2、 水处理行业发展状况

我国环保产业结构已从以污水、大气治理为主向全产业链、全方位迅速展开。水处理领域已进入稳定发展期，行业发展日渐成熟，未来工业废水的方向主要集中在工业企业污水处理标准提高和工业废水处理及再生水技术领域，其中再生水领域是发展的重点。以污泥、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为代表的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将是未来十年增长最快的领域。“十二五”期间全国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投资约需 944 亿元，并且《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提出对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免征增值税。

我国的环保产业在由以装备制造业为主向以环境服务业为主转变，国家政策正在逐步推进重点发展能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的综合环境服务，积极发展环境咨询

服务业，逐步推进环境监测服务社会化。“十二五”期间，计划形成 100 家左右年产值在 10 亿元以上的环保企业，其中包括 50 家环境服务型企业。

3、能源、化工行业发展状况

公司主要是为石油化工和煤化工行业提供全方位、全寿命周期的水处理技术服务，因此石油化工和煤化工行业的发展趋势直接影响公司的未来发展。下面分别对石油化工和煤化工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对水处理的要求分别介绍：

1) 煤化工行业发展及对水处理需求的趋势

能源是工业化社会经济发达的“血液”，充足的能源供应是社会经济整体持续发展的保证。随着国民经济快速发展，我国已经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大石油消费国，世界最大的石油进口国之一。随着国内汽车、钢铁、化工行业的高速发展，今后的能源需求仍将保持强劲增长态势。然而我国人口基数大，能源资源相对匮乏，能源供应特别是石油资源供应与需求的矛盾日益突出。我国能源总体状况是“富煤缺油少气”，这种特点导致了我国能源生产和能源消费长期以煤为主。我国煤炭资源量较大，煤种齐全。发挥煤炭资源优势，发展煤化工产业，生产石油替代产品，弥补国内石油供需缺口，对于推动我国石油替代战略的实施，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具有重要意义。因此国家在一段时间内仍然会大力促进煤化工行业的发展。

但是国家对于煤化工产业的发展规划始终采用谨慎的态度，其主要原因有：一是煤化工目前的工艺是一个耗水大户，以常见煤化工产品为例，每生产一吨甲醇要耗煤约 1.5 吨，耗水约 13 吨；生产一吨煤制油，耗煤约 4.5 吨，耗水 7~15 吨，而在我国，煤炭储量丰富的地区往往水资源并不丰富；二是煤化工行业产生的污水污染物浓度极高，溶解或悬浮有粗煤气中的多种成分，含有大量的酚、氨、硫化物、氰化物和焦油，以及众多的杂环化合物和多环芳烃等（如吡啶、喹啉、吡啶）难降解有机物，使煤气化废水经过传统的生物处理方法处理后很难达到排放标准，易造成严重的环境污染问题。

国家为了发展煤化工产业曾经尝试多种办法解决上述问题。如在审批煤化工项目关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约定提高水资源的利用率，甚至要求煤化工项目的污水处理需达到零排放的水平。但由于煤化工行业为新近几年快速发展起来的行业，业内在水处理方面始终没有开发出更具有针对性的技术解决方案。因此煤化工作为

国家战略性能源支柱产业能否科学的解决水资源利用效率，污水处理回用和零排放问题将影响整个煤化工行业的发展。

2) 石油化工行业发展规划和水处理需求趋势

根据国家石化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二五期间国家仍坚持内需为主。立足国内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适当增加成品油、烯烃等刚性需求及化工新材料等市场缺口较大产品的生产能力，提高农用化学品的保障供应能力，为全社会及其他行业的发展提供有效供给。坚持结构调整。继续坚持原料多元化、上下游一体化、集约化、基地化发展模式。发展高端石化化工产品，提高差异化、高附加值产品比重，淘汰落后产能。优化产业布局，规范园区建设。加快推进兼并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坚持技术进步。加强关键技术和大型成套装备研发，提高科技创新对产业发展的支撑和引领作用。加快化工新材料、石油替代、低碳环保等新兴产业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步伐。加大传统产业的技术改造力度，提升产业整体技术与装备水平。坚持绿色发展。发展循环经济，推行清洁生产，加大节能减排力度，推广新型、高效、低碳的节能节水工艺，积极探索有毒有害原料（产品）替代，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积极推进城市人口集中地和重要水源地等环境敏感地区的石化化工企业转型或搬迁改造，消除重大安全环保隐患等。其中更明确了石化行业节能减排的具体目标，如全面完成国家“十二五”节能减排目标，全行业单位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 30%、能源消耗降低 20%、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17%，化学需氧量（COD）、二氧化硫、氨氮、氮氧化物等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分别减少 8%、8%、10%、10%，挥发性有机物得到有效控制。炼油装置原油加工能耗低于 86 千克标准煤/吨，乙烯燃动能耗低于 857 千克标准煤/吨，合成氨装置平均综合能耗低于 1350 千克标准煤/吨等。这些更加严格的节能减排目标对水处理技术的创新要求提出了新的挑战的同时，也预示着石化行业水处理巨大的市场需求空间。

（二）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

1、公司面对的发展机遇

“十二五”规划提出要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以此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着力点。同时明确了十二五节能减排的主要目标：至 2015 年，全国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到 0.869 吨标准煤，比 2010 年的 1.034 吨标准煤下降 16%，比 2005 年的 1.276 吨标准煤下降 32%；整个十二五期间，共

节约能源 6.7 亿吨标准煤。至 2015 年，全国化学需氧量和二氧化硫排放总量分别控制在 2347.6 万吨、2086.4 万吨，比 2010 年的 2551.7 万吨、2267.8 万吨分别下降 8%；全国氨氮和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控制在 238 万吨、2046.2 万吨，比 2010 年的 264.4 万吨、2273.6 万吨下降 10% “十二五”期间环保投资将达 3.1 万亿，较“十一五”上升 121%，而全国环保产业产值在“十二五”末将达到 2 万亿。同时国家对大型化工项目的节能减排要求更加严格，石油化工和煤化工企业面临着必须解决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和污水零排放等技术难题才能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所以未来石化企业对提高水的回收率和污水零排放等技术的市场需求潜力巨大。企业重点开发提高水的回收率和污水零排放成套技术及一体化产品装置，是环保行业发展的大势所趋。

我们认为，“十二五”的节能减排形势将更加严峻。容易实现的节能项目已经在“十一五”期间实现，下一步的难度将更大，这依赖于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和技术创新的应用。据测算，技术进步对节能的贡献率将达到 40%-60%。行业和企业应当做好节能规划，并切实贯彻，只有这样才能避免最后一年采取极端方式节能减排。

在发展低碳经济、倡导低碳生活的大趋势下，谁能把握住行业发展机遇，实现真正的环保、节能，谁就能站上行业的制高点。

2、公司面临的挑战

1) 企业快速发展过程中的不平衡、不协调问题依然突出

过去的一年是公司快速发展的一年，在快速的发展过程中企业面临着人力资源的巨大压力。在培养人才和招聘人才的双重途径下难免会暂时出现各部门发展不平衡，这种不平衡会短期影响公司的均衡发展，是公司必须面对也必须解决的关键问题。另一方面，随着公司人员的增加，业务模式的发展和变化，原有的组织架构和 workflows 已经不再适应企业的快速发展的需求，因此在公司组织架构及流程的优化调整过程中也会产生问题，这也需要公司积极的去面对。

为尽快匹配企业快速发展的节奏，公司已聘请专业服务团队对公司进行内部控制流程的全面梳理，优化组织结构和流转程序，全面降低部门组织之间的内部损耗，促进公司协调运转；同时，公司已开始在系统内全面推行信息化系统建设，以推行信息化系统建设为契机，以集团化企业运作模式为目标，以电子化办公为外在表现形式，对企业经营的各个方面进行全面结构优化和提升。

2) 技术创新仍需增强

随着国家对环保行业的大力支持，多家环保公司纷纷涉足石油化工和煤化工水处理行业，使石化行业水处理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其他环保企业的竞争和对进入石化行业水处理市场的趋势越来越强烈，这种挑战对我们企业的创新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所谓创新，不光指技术创新，也包括品牌创新，组织制度创新、管理模式创新以及企业文化创新等，“创新”涵盖了企业组织经营的各个方面。技术创新首先要有观念的创新，石油化工和煤化工水处理行业的技术创新需求将随着国家对此类项目节能减排要求的日趋严格而逐步增加，因此我们在石油化工和煤化工水处理的标准化的处理技术观念能否改变，进而能否在未来工业水处理行业产生革命性的技术创新成为我们未来发展的重要挑战。

3) 新技术能否被市场认可

近年来，公司在工业水回收利用率提高和污水零排放技术方面进行了大量的技术引进和技术研发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专利达到 5 个，部分新技术已经完成中试，甚至进入工业化阶段。但是新的技术由于具备改变工业水处理技术观念的创新价值而能否短期内被市场和专家所接受还面临着巨大的挑战。公司将在专利申报成功后，适时对有关技术研发成果进行推广，加大市场宣传力度，创造具有公司特色的品牌文化，在产品推广的同时，推广新型环保理念，推广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提升公司品牌价值，提升公司市场价值。

（三）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及发展目标为：

公司未来三年的经营发展目标是：保持公司综合竞争优势，提升系统运营管理水平，大力发展运营管理增值业务，实现总承包业务快速增长，成为业务全面、专业性突出的大型工业水处理系统全寿命周期服务商。经管理层审慎讨论，公司未来三年业绩将稳中有升，其中托管运营业务的利润贡献将逐步提高。

目前，公司已配合下游大客户的分支机构完成10多个项目的模拟水处理小试、中试及技术攻坚并为这些项目的立项报批审核提供水处理技术支持，而其他公司一般在项目实施招标阶段才介入；根据多年技术营销积累的客户认同，合同业务的延续及正在洽谈近期将开展的业务，和下游大型项目拟开工建设的计划，

结合自身的资金实力的提升和专业人才队伍的建设,公司未来的业务将呈稳定增长趋势。

(四) 公司 2012 年经营计划

1. 2012 年工作的总体指导思想

2012 年是“十二五”规划的第二年,国家的各项环保政策密集出台,在加强管控力度的基础上,极大的提升了环保工程项目的资金投入,这既给我公司提供了难得的发展机遇,同时也对我们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面对新的机遇和挑战,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总的指导思想是:立足主业,稳步推进工程项目和托管运营业务,保证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增长;转变经营模式,加大技术研发和新技术引进的投入及推广力度,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强化资本运作,拓展投资领域,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内控体系及企业文化建设,打造技术领先、竞争力强、业绩优良、治理规范的上市公司。

2. 根据公司《2012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 2012 年预计实现总收入 52,571.89 万元,比 2011 年度增加 50.56%,主要收入为工程项目确认收入,2012 年预计实现 39,143.93 万元工程结算收入,同比增长 53.99%;预计总成本 39,753.10 万元,比 2011 年增加 55.45%,总成本增加主要在于工程成本增加幅度较大;预计实现毛利 12,818.79 万元,比 2011 年度增加 37.18%。

重要提示:上述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本公司对 2012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新技术新产品研发突破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3. 2012 年工作重点

1) 紧抓发展机遇,加强市场拓展,加大营销力度,抢占市场份额。

国家“十二五”规划加大了对环保企业的政策和资金支持,公司将牢牢把握这一发展契机,加强项目开发与储备,加大市场筹划与营销力度,重点项目全程跟踪落实,在巩固、稳定行业地位的基础上,努力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强内部营销人员培训,提升人员综合业务能力,以一流的技术水平、专业的项目方案、真诚的服务理念及完备的营销手段获得客户的认可和信赖。

市场部应加强项目前期工作，积极与客户沟通，组织技术交流、做精做细投标准备工作；同时协助相关部门完成工程结算及回款工作；完成公司商标注册工作，维护公司商标权。

2) 加强经营计划性管理，逐步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

为了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需要深入研究、完善公司发展战略，制定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明确中长期经营目标。逐步推行全面计划管理，定期组织召开经济活动分析会，分析、反馈经营信息，力求做到事先有计划，事中有监督落实、事后有总结汇报；重点做好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完善内控制度，优化业务流程，逐步实现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加强对子公司、分公司经营计划考核管理，协助各部门科学分解指标，定期检查，督促落实指标完成情况；协助人力资源部对部门及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工作。

3) 狠抓项目施工管理及成本控制，深入落实项目经理负责制。

公司将发挥主业优势，持续做强做大。深化工程项目管理，全面推行、落实项目经理负责制；制定和完善工程施工质量、进度、安全、投资的管理控制标准；加强工程成本预算管理，对主要指标进行分解控制和考核；加强工程资金占用管理和控制；加强与业主和分包单位结算管理，完善结算方法及流程，保证结算及收款进度；妥善处理各种业务关系，外部与业主、分包单位关系，内部与采购、设计、财务等部门关系，保证项目顺利实施，保质保量完成年度工程任务，维护企业形象，树立行业模范。

4) 全面开展新的子公司管理模式，促进托管运营业务稳定、持续、快速发展

为了逐步实现子公司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的独立性，应进一步理顺管理体制，明晰权责，优化、完善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业务流程。

5) 进一步规范设计、采购业务流程，试行内部经济核算。

根据工程项目实施要求，完成相关设计、采购任务，做到优质优价；进一步完善采购管理规定，明确采购权限范围和业务流程，对主要设备实行统一招标采购；进一步梳理、完善大宗采购和现场采购的工作流程，加强对采购全程控制管理，确保采购效率及采购质量；重点加强采购成本控制，严格执行采购招标管理规定、合同审查规定，确保公司利益最大化；试行采购、设计内部经济核算办法

及绩效考核办法,实现薪酬与绩效挂钩;成立采购价格制定委员会和特殊(专用)设备技术鉴定验收机构,确保采购价格公正透明、采购质量合格。

6) 加大技术创新和推广力度,实现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不断创造经济效益。

技术创新是企业持续发展的动力,也是公司收益增长的重要突破点,为巩固公司在水处理行业的技术领先优势,需要进一步完善研发、新技术推广部门的机构建设,完善激励机制;做好新技术引进及研发项目的筛选及前期可行性研究工作;加大研发投入,加快研发步伐,提高品牌推广力度。

7) 强化资本运作,规范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的关系。

资本运作是公司业务拓展的重要板块。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资本运作平台和资金优势,推进并购重组及对外投资业务,认真研究,审慎选择,争取完成约 3.5 亿元的项目投资。开展对外投资业务,是公司技术产品实现转化的有效渠道;并购与公司主业相关联的企业,是实现公司与被投资企业优势互补和资源优化配置重要路径,逐步形成公司资本运营和资产运营双轮趋动的新型盈利模式。

探索建立多层次融资渠道,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资金需求。随着公司的业务拓展和投资扩张,资金将成为公司发展制约的瓶颈。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平台作用,科学合理地进行筹融资规划,积极研究探索多渠道融资途径,综合考虑融资环境、资本结构、融资成本、财务风险等因素影响,选择合理的融资渠道和方式;在最大限度争取银行授信额度前提下,合理选择金融服务产品,适时选择通过银行间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筹集资金;积极创造条件开展非公开发行股票进行权益性融资和非公开发行债券进行债权性融资。

认真组织召开三会,确保公司三会运作规范,程序合法;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工作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和危急公关处理能力,做好与投资者和新闻媒体沟通工作,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信誉和形象,实现 2011 年现金分红 2,288 万元。

进一步加强法务管理工作,发挥法务人员在公司运营、投资、工程、采购等业务中的法律风险控制作用,确保公司稳步、合法经营;加强与外部法律咨询机构的沟通联系,获得更强的法务支持。

8) 加强财务规划运作,提高财务管理水平,降低财务风险。

一是加强财务规划,推行全面预算管理,加大财务管控力度;二是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制定财务核算细则,梳理财务工作流程,理顺财务与工程、子分公司

及各业务部门的财务关系；三是加强资金筹划，实行资金计划管理，提高资金调度能力，督促业务款项回收，确保公司经营业务和投资的资金需求；四是加强税收筹划，用足用活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合理地降低公司税收负担；五是加强工程预算管理及成本控制，加强三项费用控制，逐步推行责任预算制度，确保各项费用控制在合理范围内；六是逐步建立财务分析制度，定期提供和反馈财务信息，编制财务报告，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为管理层提供经营决策依据；七是加强部门人员业务培训和职业道德教育，提高财务部门的服务能力。

9) 强化内部审计工作职能，发挥内部监察作用。

一是定期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计并出具报告；二是对公司经营绩效、财务收支审计监督，反馈意见；三是加强内部控制检查和评价工作并出具自我评价报告；四是监督公司重大工程、采购业务的招标，确保经营活动合规合法；五是对公司对外投资、工程项目建设和子公司经营绩效及完成情况进行评价，加强监督。

10) 提高行政管理效率，发挥行政部门在经营管理工作中的纽带作用。

一是要认真组织总经理办公会议及周例会，实施对重点工作督导；二是做好后勤服务和保障工作，加强车辆和办公设备的日常管理；三是要加强信息化建设工作，完成网站维护、办公平台的搭建工作，提高办公效率；四要完成证照、资质年检审验工作，加强公文处理能力及档案管理；第五做好文化宣传工作，组织完成公司简报编制及发行，丰富员工文化生活，构建和谐办公氛围；第六在其他部门的配合下，完成高新技术企业的资格认定和资质维护工作。

11) 推行人才战略，逐步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一是进一步完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及专业配备工作，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人才需求计划，做好招聘及人才储备工作；二是健全完善劳动合同、人力资源、薪酬管理体系，建立岗位靠竞争、收入靠贡献的薪酬体系和干部任用管理制度；三是制定和落实公司福利计划，不断提高员工福利待遇，保持人员稳定，维护好员工的权益；四是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加强员工专业及综合素质培训。

（五）公司未来发展所面临的风险

公司未来将继续推进与大型石油化工、煤化工、电力等企业的项目合作，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升核心竞争优势，在保持国内工业水处理市场领先地位的基

基础上，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提升盈利能力。公司所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

1、技术风险

(1) 技术换代风险

公司在工业水处理领域从业多年，研究开发了包括方案设计、工艺设计、专用设备设计、现场施工等多方面的先进技术，积累了丰富的技术数据、技术开发经验和工程项目经验，并拥有一批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广阔的技术成果和在研项目，技术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但在技术升级换代形势下，部分传统技术被新技术逐渐替代是不变的规律，现有竞争者或潜在竞争者也可能因高技术投入而在技术研发上取得突破性进步。因此，如果公司在新技术、新工艺等方面研发不足或研发方向出现偏差，则可能丢失技术领先优势。

(2) 核心人员依赖及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在多年的经营过程中，一些专有技术掌握在核心技术人员及高级管理人员手中，公司存在对核心人员依赖的风险。为加强对公司技术秘密的保密工作，公司与全体高级管理人员、部门中层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相当程度上控制了技术失密风险。

2、管理风险

公司业务扩张迅速对公司经营管理的要求不断提高，如果公司管理体系、组织架构不能迅速适应经营规模的快速增长，将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开展托管运营业务风险

公司托管运营业务的开展主要依托于技术和管理水平，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对技术研发水平及管理成本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从而形成了托管运营业务的风险。

4、开展 BOT 业务风险

在 BOT 业务中，公司承担水处理系统的投资、建设、经营与维护，在协议规定的期限内，服务商向业主定期收取费用，以此来回收系统的投资、融资、建造、经营和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回报。在此过程中，物价、合同履行、人员储备等将成为 BOT 业务的主要风险。

5、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从事的业务属于资金、技术、知识密集型，公司上市成功后，资金实力得以增强，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及业务范围的延伸，公司在未来需要大量在工业

水处理系统工程设计、施工管理、系统运营、设备维护等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的技术、管理人才。公司在短期内引入大量高素质人才方面存在不确定性，不排除无法及时引进合适人才的可能性。

6、业务经营风险

(1) 延期、误工风险

业主在与公司签订水处理系统工程总承包合同后，即将与整个工程项目相关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直至建成投产（或交付使用）为止的各项工作全部交由公司负责，公司需要在约定的时间内将完工项目交付业主。工程总承包项目具有实施过程复杂、涉及环节多、周期较长的特点，在此情形下，公司存在可能无法按期完工交付的风险。

另外，业主通常会将项目主体工程 and 为主体工程配套的水处理系统工程分包给不同的企业，在此情形下，公司存在因其他企业工期延误或其他外部因素而延误工期的风险。

(2) 项目质量风险

公司系统建设业务具有技术要求高，施工专业性强、难度大，项目周期长、质量要求严等特点。如果公司技术运用不恰当、施工方案不合理、现场操作不规范，将导致质量控制不到位、交工质量不达标，可能导致工程成本增加或工程质量保证金无法如期收回，甚至赔偿业主损失及影响公司的效益和声誉的风险。

(3) 安全环卫风险

工程建设项目实施需大量的现场作业活动，存在一定危险性，且项目实施须符合国家关于安全、环保、卫生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因此，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既要考虑施工现场人员的安全和健康，也要考虑项目投产后操作人员的安全和健康；既要考虑项目实施阶段的环境保护问题，又要考虑项目投产后环境保护问题。如果公司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出现安全、环保、卫生等方面工作不到位的情况，则会对项目的交付和后续业务的开展等产生不利的影响。

(4) 工程分包风险

公司在总承包项目的执行中，设计工作由自身完成，施工部分一般按照国际惯例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分包商，分包商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对公司负责，而公司需要管理分包商的工作成果并向业主负责。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分包商选择制度，但仍存在因分包商素质参差不齐、分包价格波动等不确定因素对

公司总承包项目的工程质量、成本效益产生影响的可能性。此外，若公司分包方式不当或对分包商监管不力，也可能引发安全事故、质量问题或经济纠纷。

7、股市风险

影响股市价格波动的原因十分复杂，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同时也会受利率、汇率、通货膨胀、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市场买卖力量对比、重大自然灾害发生以及投资者心理预期影响而发生波动。因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可能因股价波动而遭受损失。

（六）实现未来战略所需的资金计划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362,110,590.06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40,063,500.43 元；于 2010 年 4 月 2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86,394,731.75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5,652,357.88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060,417,085.22 元。

公司将根据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使用资金，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制定和择机实施超募资金使用方案。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各项规定管理和使用好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股东创造最大效益。

三、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5号”文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00 万股，发行价格每股 65.69 元，募集资金总额 144,518.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138,115.56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由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10 日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 01003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 号）的精神，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发行费用进行了重新确认，将本公司 2010 年 2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广告费、路演费、上市

酒会费等费用728.90万元，调整计入了当期损益，最终确认的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5,673.54万元，最终确定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8,844.46万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362,110,590.06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40,063,500.43元；于2010年4月2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86,394,731.75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35,652,357.88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60,417,085.22元。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11年度，本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907.24元，系支付银川宁煤化工基地BOT项目工程款。

(2) 2011年度，本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8,682.49元，系预付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设备款。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8,844.4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65.2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211.0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神华宁东煤化工基地(A区)污水处理工程BOT项目	否	14,496.83	14,496.83	4,907.24	13,528.56	93.32%	2011年9月30日	271.13	是	否
2、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	否	14,369.18	14,369.18	8,658.00	8,682.50	60.42%	2012年10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866.01	28,866.01	13,565.24	22,211.06	-	-	271.73	-	-
超募资金投向										
1、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否	15,000.00	15,000.00	0.00	0.00	0.00%		0.00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00	0.00	0.00	0.00	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4,000.00	14,000.00	0.00	14,000.00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9,000.00	29,000.00	0.00	14,000.00	-	-	0.00	-	-

合计	-	57,866.01	57,866.01	13,565.24	36,211.06	-	-	271.7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建成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但项目的建成将提升公司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的研究开发能力,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截至2011年12月31日,已完成投资8,682万元,目前已完成工程主体建设,内部装修正在进行中,因部分进口分析化验和实验装备采购及生产周期长,尚未全部到货,同时因数据信息的收集、整理、集成需要过程,此工作正在进行中,预计至2012年10月该项目所有单元均可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2010年4月12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使用募集资金4,000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0年6月13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使用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1年11月29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使用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增资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该增资已完成,但该资金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2010年4月2日,本公司累计投入4,006.35万元用于神华宁东煤化工基地(A区)污水处理工程BOT项目。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006.35万元,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0年4月2日出具天健正信审(2010)专字第010773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060,417,085.22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910,417,085.22元;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验资户150,000,000.00元已于2012年1月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10年5月13日,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0年2月10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街口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年5月19日,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街口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2010年7

月11日，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长安街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1年7月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并于2011年8月和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北京金融街支行、广发银行北京翠微路支行、浦发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1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了公司增资入股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事项，2011年2月13日，子公司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在交通银行吉林分行重庆路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子公司15,000万元实收资本，并与交通银行吉林分行重庆路支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以上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4、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10年4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使用募集资金4,000.00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公司公告。截至2011年12月31日，该部分流动资金已经全额投入公司工程项目以及运营托管项目，用于项目资金周转。

2) 2010年6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使用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公司公告。截至2011年12月31日，该部分流动资金已经全额投入公司工程项目以及运营托管项目，用于项目资金周转。

3) 2011年11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决议使用超募资金15,000.00万元增资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2011年11月29日公司公告。截至2012年3月31日，吉林固废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3,949.67万元，目前该项目进展顺利，具体进展情况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2012年3月31日《关于2012年第一季度重大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5、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6、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四、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一) 2009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2010年5月13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即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8,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合计送股1,760.00万股；同时，派3.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2.50元），合计现金分配红利2,640.00万元，占公司2009年末公司可分配利润（6,383.41万元）的41%；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合计转增股本880.00万股。报告期内公司合计转送2,640.00万股，转送后总股本增至11,440.00万股。

2010年5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2010年6月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0年6月4日。

(二) 2010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0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6,160.43万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16.04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383.41万元，扣除2009年度现金股利2,640.00万元，扣除股票股利1,760.00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7,527.80万元；报告期末，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139,384.30万元。

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4,4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114,400,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228,800,000.00股。

公司于2011年5月23日发布了《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5月26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5月27日。

(三) 2011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 2011 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5,575,078.72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74,120,709.26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母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7,412,070.93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30,546,648.26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279,442,994.89 元。

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28,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合计现金分配红利 22,880,000.00 元，占公司 2011 年末母公司可分配利润（130,546,648.26 元）的 17.53%。

公司将于 2012 年 5 月 18 日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四)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三条第七款规定，现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董事会未能在定期报告中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将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近年利润分配情况，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一直较为稳定，现金分红情况符合《公司章程》规定，投资者充分分享了公司发展所带来的收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保障。为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明确分红比例和分红标准，完备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修订，修正案为：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当年实现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仍有盈余的，应当在该会计年度结束后向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报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得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每个年度的现金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作出决议。

公司董事会未能在定期报告中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将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章程》修正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董事会在报告期内评估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健全的，执行是有效的。

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六、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1〕41 号的要求，公司对本年度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存在上述情况。

（一）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公司自 2010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以来，非常注重公司治理水平的不断提高和完善，尤其是内幕交易防控工作，现行与内幕交易防控相关的制度主要包括：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多项制度，从制度层面加强内幕信息的管理。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定期报告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于未公开信息，公司证券事务部都会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完整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经公司证券事务部核实无误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在向北京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定期报告相关资料的同时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

2、投资者调研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公司尽量避免接待投资者的调研，努力做好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在日常接待投资者调研时，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履行相关的信息保密工作程序。在进行调研前，先对调研人员的个人信息进行备案，同时要求签署投资者（机构）调研登记表与保密承诺书，并承诺在对外出具报告前需经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认可。在调研过程中，证券事务部人员认真做好相关会议记录，并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

3、其他重大事件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其他重大事项（如对外投资等）未披露前，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采取保密措施，签订相关保密协议，以保证信息处于可控范围。

（三）报告期内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以及监管部门的查处和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相关事项

三、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合并事项

四、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五、 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二)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无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工程总包及销售合同

1. 托管运营合同

1) 2009 年 09 月 03 日，公司与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神华宁煤煤基烯烃项目水处理系统专业外委运营合同》，本合同期为 15 年。2011 年度各装置处理水量大幅度增加，运行良好，全年实现结算收入人民币 3,852.43 万元。

2) 2009 年 09 月，公司与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神华宁夏煤业集团二甲醚项目水处理系统专业外委运营合同》，本合同期为 15 年。2011 年度废水及清静下水处理水量大幅度增加，运行稳定，2011 全年实现结算收入人民币 2,279.23 万元；

3) 2009 年 12 月 07 日，公司和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与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宁东煤化工基地（A 区）污水处理工程 BOT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本协议期为 20 年。2011 年四季度已正式投入生产运营，运行良好，

全年实现结算收入人民币 2,044.37 万元，实现预期收益。

4) 2011 年 01 月 10 日，公司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庆阳石化分公司签订了《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装置托管运营服务合同》，本合同期为 5 年。2011 年度全年生产运营稳定，水量正常，2011 全年实现结算收入约人民币 729.76 万元。

2. 工程总承包合同

1) 《中国石油大庆石化 120 万吨/年乙烯改扩建工程化三污水处理场改造（含回用单元）EPC 总承包合同》

i. 合同概况

2011 年 3 月，公司已与中国石油大庆石化公司签署《中国石油大庆石化 120 万吨/年乙烯改扩建工程化三污水处理场改造（含回用单元）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 13,920.00 万元。合同工期：中间交接日期为 2012 年 6 月 30 日。

ii. 履行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中国石油大庆石化公司 120 万吨/年乙烯改扩建工程化三污水处理场改造项目详细设计、主要设备材料采购、主要设备到货、土建以及主要安装工程均已完成，2011 全年实现结算收入人民币 10,775.24 万元。

2) 《神华宁煤集团甲醇制烯烃项目水系统、产品罐区等公用工程设计采购及施工（EPC）总承包合同》

i. 合同概况

2011 年 4 月 8 日，公司和兰州寰球工程公司与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神华宁煤集团甲醇制烯烃项目水系统、产品罐区等公用工程设计采购及施工（EPC）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暂定价为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公司与兰州寰球工程公司为联合体。根据工作范围估算，公司涉及的工作内容所占合同金额约为总价的 55%~65%，合同金额存在不确定性，需待设计工作全部完成后，与兰州寰球工程公司签署联合体协议，确认最终工作量。

ii. 履行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神华宁煤集团甲醇制烯烃项目水系统、产品罐区等公用工程设计采购及施工（EPC）总承包项目初步设计已经完成，详细设计正在进行中，现场场地平整完成，循环水泵招标完成。

3) 中国石油吉林石化分公司 40 万吨/年 ABS 装置项目（一期工程）公用工程设施 EPC 项目。

i. 合同概况

2010 年 11 月 11 日，公司与中石油东北炼化工程有限公司吉林设计院（以下简称“吉林设计院”）签订了《中国石油吉林石化分公司 40 万吨/年 ABS 装置项目（一期工程）公用工程设施 EPC 协议书》。

ii. 履行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中国石油吉林石化分公司 40 万吨/年 ABS 装置项目（一期工程）公用工程设施 EPC 项目废水部分详细设计已全部完成，设备及主要材料采购完成并到货，2011 年度实现结算收入人民币 5,276.98 万元；中国石油吉林石化分公司 40 万吨/年 ABS 装置项目（一期工程）公用工程设施 EPC 项目循环水部分详细设计完成，主要设备采购完成，现场主要建筑物主体完成，2011 全年实现结算收入人民币 1,068.47 万元。

4) 《中国石油抚顺石化公司扩建 80 万吨/年乙烯工程公用工程和辅助设施项目总承包合同》

i. 合同概况

2009 年 02 月 13 日，公司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抚顺石化分公司签定了《中国石油抚顺石化公司扩建 80 万吨/年乙烯工程公用工程和辅助设施项目总承包合同》，原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39625.28 万元，合同调整后总金额为人民币 46308.04 万元，预计工程工期：开工日期为 2009 年 02 月 13 日，完工日期为 2012 年 06 月 30 日。

ii. 履行情况

截至 2011 年末第一、第二循环水场、污水处理场、消防水泵站、事故雨水池设计、采购、施工均已完成，目前处于三查四定阶段，其中第一、二循环水场及消防水泵站完成，业主已经签署中交预验收单。截至 2011 年末与业主结算金额人民币 41,872.96 万元。

3. 其他重大合同

1) 2011 年 11 月 29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吉林市环境保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增资协议》正式生效，根据该协议安排，公司拟向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吉林固废”）增资

15,000 万元，成为吉林固废控股股东。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吉林固废项目董事会、监事会已经成立，高级管理人员配备完成、评估备案工作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人员招聘、设备采购、工程验收结算正在进行。

2) 中煤黑龙江煤炭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项目

2009 年 12 月 4 日，中煤黑龙江煤炭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煤黑龙江公司）与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水处理系统优化、综合污水回用改造项目技术研究、工程总承包及协助运营意向协议书》，中煤公司意向委托本公司以小试、中试、可研、设计、采购、施工及协助运营的工程总承包方式承担水处理系统优化、综合污水回用改造项目的技术研究、工程建设以及协助运营工作，意向书中未明确合同具体金额。根据该意向书，本项目的工程建设初步计划投资为人民币 1.36 亿元，中间交接日期为 2011 年 12 月 30 日。该意向书已在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中予以披露。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尚未履行完成。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合同签订后，本公司业已委派相关业务骨干到中煤黑龙江公司哈尔滨项目现场进行现场调研以及现场技术交流，并会同中煤黑龙江公司将水样货运到大连理工大学，委托大连理工大学水处理实验室进行技术模拟。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万邦达已和大连理工大学开展了该项目技术研究工作，研究结果已上报中煤黑龙江公司有关研究单位鉴定，截至目前，鉴定结果尚未出具。

根据本公司与中煤黑龙江公司沟通情况，中煤黑龙江认为：目前该 20 万吨甲醇项目污水处理已经达到国家污水排放标准，国家环保部也已解除了对其 20 万吨甲醇项目的挂牌督办；该水处理系统优化、综合污水回用改造及协助运营项目前期一次投入资金大、运营期间费用高，且其 20 万吨甲醇项目原属于事业单位，享受政府补贴，后中煤黑龙江公司受让后独立经营，自负盈亏，继续履行该合同将给其造成巨大资金压力，基于目前中煤黑龙江公司资金短缺的现状，有意暂停该项目，待其资金充裕或国家环保政策出台更为严格要求后再继续履行该合同，目前暂停方案正在内部上报过程中。中煤黑龙江公司正式决定暂停该项目时，将向本公司下发正式文件，本公司收悉正式文件后，将根据信息披露准则及时予以披露。

(二) 报告期内, 公司无对外担保合同

(三)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七、 报告期内, 公司、子公司、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重大处罚的事项

八、 报告期内, 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金融企业和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九、 报告期内, 公司无证券投资情况

十、 报告期内, 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无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十一、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根据 201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办公设备折旧年限由原来的 5 年变更为 3-5 年, 预计净残值率由原来的 5% 变更为 0-5%, 并从 2011 年 5 月 1 日起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范围内执行。具体地, 变更后办公设备中的电子设备按 3 年计提折旧, 净残值为 0; 除电子设备外的办公设备按 5 年计提折旧, 净残值为 5%。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本期净利润的影响数为 17.44 万元, 此次会计估计变更不需要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十二、 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 (含 5%) 的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一)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由王飘扬、胡安君、王婷婷、王凯龙、王长荣组成的王氏家族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报告期内,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信守承诺, 没有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

(二) 股份锁定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飘扬家族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

除前述股份锁定承诺外，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承诺：

1、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
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公司的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占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3、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和股东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三）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飘扬家族就规范关联交易的问题承诺如下：

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现在和将来均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现在和将来在公司审议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时均切实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回避制度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和股东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四）关于注销关联企业的承诺：

北京中科国立环保高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中科国立”）为本公司关联企业，根据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承诺，中科国立控股股东王飘扬家族将在2012年3月31日以前完成中科国立的工商登记注销工作。2012年03月26日，中科国立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出具的《注销核准通知书》，正式完成工

商登记注销手续。

十三、 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1年5月13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011年10月19日，天健正信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同时分别向公司发出了《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函》。根据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称“天健正信”）与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称“立信大华”）相关协议安排，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分立重组，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项目负责人员所在的天健正信北京分所已正式并入立信大华，该部分人员执行的相关业务项目也一并转入立信大华。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鉴于此，公司拟解除与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关于聘请其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合同，改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2011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2011年11月11日，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详情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公司公告。

十四、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没有对公司提出整改意见

十五、 报告期内，公司和子公司没有发生《证券法》第六十七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十三条所列的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会判断为重大事件的事项。

十六、 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设置、人员安排和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并设有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对公司的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查。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配备专职内审人员3名，具备独立开展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

内部审计部的主要职责是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和监督,维护公司经营秩序和财务制度,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和改善运营状况,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财务收支等经济行为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等进行内部审计监督,组织检查监督信贷体系的建立与运行。根据内部审计制度规定,审计部定期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项目管理的效率、效果、会计核算以及子公司管理等进行审计,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工作。

十七、 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接待调研和来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主要包括: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设专人负责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接听投资人来电以及回复投资者互动平台。公司制定了投资人接待工作流程,原则上每年度2月、5月、6月、9月和11月为投资人定期接待时间,其他时间根据公司经营情况临时安排。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工作,合理、妥善地安排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行业分析师等相关人员到公司进行调研;同时,通过网站、投资者关系热线电话、电子信箱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公司积极推广投资者互动平台系统,对于投资者提问,原则上一个工作日内予以回复,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尽量便于投资人及时、准确获得公司信息,进行投资决策。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1月10日	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19号京师大厦三层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东方证券、浙江星火投资、广发证券、银河证券	目前在建工程项目进展情况;公司经营模式及核心竞争力等。
2011年5月25日	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19号京师大厦三层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中金公司、信达证券、深圳中南投资、中信证券、浙江星火投资、国金通用基金、联合运通投资	公司经营状况;公司在行业中的主要竞争优势;未来发展规划等。
2011年9月23日	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	实地调研	瑞银证券	公司核心技术情况、工

	街 19 号京师大厦 9325 会议室			业水处理行业竞争情况等。
2011 年 9 月 26 日	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京师大厦 9325 会议室	实地调研	申银万国证券	工业水处理行业竞争情况；水处理市场现状；BOT 模式经营优势等。
2011 年 11 月 4 日	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京师大厦 9325 会议室	实地调研	大成基金、中信建投证券	公司主营业务及竞争优势；高管层变动原因；第三季度业绩情况等。
2011 年 11 月 30 日	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京师大厦 9325 会议室	实地调研	招商证券、海通证券、大成基金、中信建投证券等	公司项目进展情况、重大合同签署情况等。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人接待情况如下：

(二) 2010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

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9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网上互动平台 (<http://irm.p5w.net>) 举办了 2010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保荐代表人等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人就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指标、发展规划等进行了深入交流和沟通。

十八、 报告期内已披露的重要信息索引

序号	公告编号	公告内容	披露日期	信息披露网站
1	2011-001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业绩快报	2011-02-28	巨潮资讯网
2	2011-002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神华宁煤集团甲醇制烯烃项目水系统、产品罐区等公用工程设计、采购及施工 (EPC) 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2011-04-12	巨潮资讯网
3	2011-003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4-19	巨潮资讯网
4	2011-004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4-19	巨潮资讯网
5	2011-005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011-04-19	巨潮资讯网
6	2011-006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1-04-19	巨潮资讯网
7	2011-007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部分资产损失及坏账损失的专项公告	2011-04-19	巨潮资讯网

8	2011-008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4-26	巨潮资讯网
9	2011-009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4-26	巨潮资讯网
10	2011-010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公告	2011-04-26	巨潮资讯网
11	2011-011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1-04-26	巨潮资讯网
12	2011-012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10 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2011-04-29	巨潮资讯网
13	2011-013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05-14	巨潮资讯网
14	2011-014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1-05-23	巨潮资讯网
15	2011-015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6-08	巨潮资讯网
16	2011-016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辞职公告	2011-06-08	巨潮资讯网
17	2011-017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公告	2011-06-08	巨潮资讯网
18	2011-018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7-06	深交所备案
19	2011-019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011-07-06	巨潮资讯网
20	2011-020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07-26	巨潮资讯网
21	2011-021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半年度业绩快报	2011-07-30	巨潮资讯网
22	2011-022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11-08-23	巨潮资讯网
23	2011-023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1-08-26	巨潮资讯网
24	2011-024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8-26	巨潮资讯网
25	2011-025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08-26	巨潮资讯网
26	2011-026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2011-09-21	巨潮资讯网
27	2011-027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辞职公告	2011-10-18	巨潮资讯网
28	2011-028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10-18	巨潮资讯网
29	2011-029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10-26	巨潮资讯网
30	2011-030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2011-10-26	巨潮资讯网
31	2011-031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10-26	巨潮资讯网
32	2011-032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011-10-26	巨潮资讯网

33	2011-033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11-12	巨潮资讯网
34	2011-034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2011-11-16	巨潮资讯网
35	2011-035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1-11-22	巨潮资讯网
36	2011-036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12-01	巨潮资讯网
37	2011-037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1-12-01	巨潮资讯网
38	2011-038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12-01	巨潮资讯网
39	2011-039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职公告	2011-12-07	巨潮资讯网
40	2011-040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2011-12-14	巨潮资讯网
41	2011-041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12-28	巨潮资讯网
42	2011-042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1-12-28	巨潮资讯网
43	2011-043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011-12-28	巨潮资讯网
44	2011-044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2011-12-30	巨潮资讯网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5,800,000	75.00%			85,800,000		85,800,000	171,6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5,800,000	75.00%			85,800,000		85,800,000	171,600,000	75.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85,800,000	75.00%			85,800,000		85,800,000	171,600,000	75.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600,000	25.00%			28,600,000		28,600,000	57,2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28,600,000	25.00%			28,600,000		28,600,000	57,2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4,400,000	100.00%			114,400,000		114,400,000	228,800,000	100.00%

(二) 限售流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飘扬	35,392,500		35,392,500	70,785,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胡安君	15,444,000		15,444,000	30,888,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王婷婷	10,296,000		10,296,000	20,592,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王安朴	2,574,000		2,574,000	5,148,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王冬梅	2,574,000		2,574,000	5,148,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朱俊	2,574,000		2,574,000	5,148,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刘建斌	2,145,000		2,145,000	4,290,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王启瑞	1,716,000		1,716,000	3,432,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魏淑芸	1,716,000		1,716,000	3,432,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魏淑芳	1,716,000		1,716,000	3,432,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石晶波	1,338,480		1,338,480	2,676,96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范飞	1,287,000		1,287,000	2,574,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王凯龙	1,029,600		1,029,600	2,059,2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黄祁	1,029,600		1,029,600	2,059,2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王微波	858,000		858,000	1,716,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张标	858,000		858,000	1,716,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刘文义	858,000		858,000	1,716,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宫正	429,000		429,000	858,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战广林	429,000		429,000	858,0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袁玉兰	386,100		386,100	772,2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王大鸣	257,400		257,400	514,8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冯国雁	171,600		171,600	343,2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王蕾	85,800		85,800	171,6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刘英	85,800		85,800	171,6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许欣	85,800		85,800	171,6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孟翠鸣	85,800		85,800	171,6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王长荣	85,800		85,800	171,60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徐春来	51,480		51,480	102,96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罗华霖	51,480		51,480	102,96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仲夏	51,480		51,480	102,96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张珊珊	51,480		51,480	102,96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陆剑锋	51,480		51,480	102,96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葛慧艳	34,320		34,320	68,640	上市前承诺	2013年2月26日
合计	85,800,000		85,800,000	171,600,000	—	—

二、 股东情况介绍（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单位：股）

股东总数	5,674 户	本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 股东总数	10,756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 股份数量
王飘扬	境内自然人	30.94%	70,785,000	70,785,000	
胡安君	境内自然人	13.50%	30,888,000	30,888,000	
王婷婷	境内自然人	9.00%	20,592,000	20,592,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盛世成 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2%	6,224,524	0	
王安朴	境内自然人	2.25%	5,148,000	5,148,000	
王冬梅	境内自然人	2.25%	5,148,000	5,148,000	
朱俊	境内自然人	2.25%	5,148,000	5,148,000	
刘建斌	境内自然人	1.88%	4,290,000	4,290,000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3,957,729	0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 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3,596,893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224,52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57,72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96,89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3,308,89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银华内需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	1,807,233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482,90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084,15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1,075,076		人民币普通股		
左本俊	881,108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三、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5号”文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440万

股，网上发行1,760万股，发行价格为65.69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万邦达”，股票代码“300055”。

本次发行共募集资金总额144,518.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138,115.56万元。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由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2月10日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01003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201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号）的精神，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发行费用进行了重新确认，将本公司2010年2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生的广告费、路演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728.90万元，调整计入了当期损益，最终确认的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5,673.54万元，最终确定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8,844.46万元。

报告期内因转增股本使得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动，变动情况如下：

2011年5月27日，公司实施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4,4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1.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合计现金分配红利1,144.00万元，占公司2010年末公司可分配利润（7,527.80万元）的15%；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11,440.00万股。报告期内公司合计转增11,440.00万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22,880.00万股。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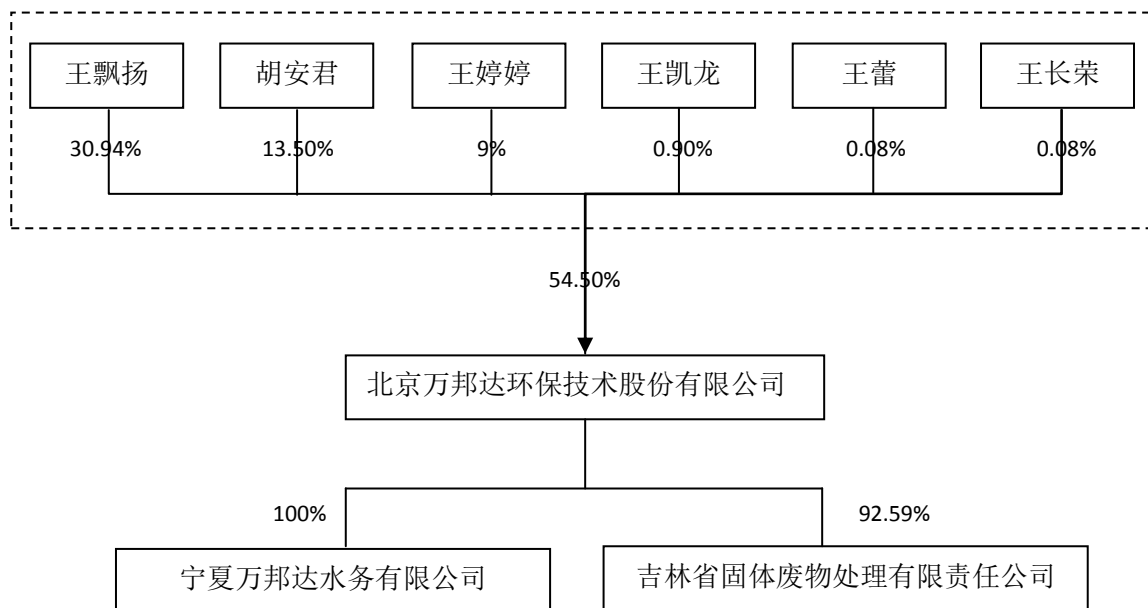
（一）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王飘扬家族，报告期末王飘扬家族持有公司股票124,667,400股，占总股本的54.50%的股权。王飘扬先生持有的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和其他有争议的情况。简历详见第六节之“1、董事会成员”。

（二）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王飘扬家族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四) 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 (含 10%) 的法人股东

截至本报告期末, 公司无其他持股在 10%以上 (含 10%) 的法人股东。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王飘扬	董事长、 总经理 (注1)	男	48	2009年07 月27日	2012年07 月27日	35,392,500	70,785,000	权益分派	26.95	否
刘建斌	副董事 长、副总 经理	男	45	2009年07 月27日	2012年07 月27日	2,145,000	4,290,000	权益分派	21.43	否
刘永辉	总经理 (注2)	男	52	2011年06 月03日	2012年07 月27日	0	0		21.00	否
黄祁	董事、副 总经理	男	50	2009年08 月06日	2012年07 月27日	1,029,600	2,059,200	权益分派	26.62	否
袁玉兰	董事、财 务总监 (注3)	女	34	2009年07 月27日	2011年12 月06日	386,100	772,200	权益分派	21.31	否
许新宜	董事	男	46	2009年07 月27日	2012年07 月27日	0	0		2.50	否
杨学志	董事	男	43	2010年07 月14日	2012年07 月27日	0	0		2.50	否
王金生	独立董事	男	53	2009年07 月27日	2012年07 月27日	0	0		5.00	否
何绪文	独立董事	男	46	2009年07 月27日	2012年07 月27日	0	0		5.00	否
吴溪	独立董事 (注4)	男	33	2009年08 月06日	2012年1月 12日	0	0		5.00	否
刘英	监事	男	55	2009年07 月27日	2012年07 月27日	85,800	171,600	权益分派	7.30	否
范飞	监事	男	37	2009年07 月27日	2012年07 月27日	1,287,000	2,574,000	权益分派	12.20	否
王建	监事	男	59	2009年07 月27日	2012年07 月27日	0	0		12.21	否
石晶波	副总经 理、董事 会秘书 (注5)	男	44	2009年07 月27日	2012年07 月27日	1,338,480	2,676,960	权益分派	21.41	否

李继富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注6）	男	43	2011年08月25日	2012年07月27日	0	0		8.49	否
宫正	副总经理	男	38	2010年10月26日	2012年07月27日	429,000	858,000	权益分派	21.16	否
王大鸣	副总经理	男	55	2009年07月27日	2012年07月27日	257,400	514,800	权益分派	21.61	否
龙嘉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注7）	女	33	2011年06月03日	2012年07月27日	0	0		11.45	否
合计						42,350,880	84,701,760		253.14	

注：1. 王飘扬先生已于2011年6月3日辞去兼任的公司总经理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2. 刘永辉先生2011年3月入职公司，于2011年6月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被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3. 袁玉兰女士已于2011年8月25日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于2011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上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2月06日，袁玉兰女士辞去了公司董事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4. 吴溪先生于2012年1月12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吴溪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2012年1月12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钧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5. 石晶波先生于2011年6月3日辞去兼任的董事会秘书职务，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6. 李继富先生2011年8月入职公司，于2011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上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于2011年10月1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被聘任为公司财务总监。

7. 龙嘉女士2011年6月入职公司，于2011年6月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8. 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每位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度税前人民币5万元；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及兼职情况

1、董事会成员

王飘扬先生，中国籍，1964年出生，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历任北京师范大学教师、北京晓清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人事部总监。于2011年6月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辞去兼任的公司总经理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

刘建斌先生，中国籍，1967年出生，总工程师，博士学位，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曾任河南郑州中原制药厂废水处理站工艺工程师。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黄祁先生，中国籍，1962年出生，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历任华东交通大学教师、北京晓清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兼副总经理、美国麦王环保工程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交通大学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袁玉兰女士，中国籍，1978年出生，注册会计师，学士学位，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曾任职于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10月1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同时被聘为公司副总经理；于2011年12月6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许新宜先生，中国籍，1954年出生，教授，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曾任水电部葛洲坝工程局技术革新办公室技术员、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水资源所副所长、海南经济开发区供水水源规划组组长、河海大学兼职教授、水规总院水利规划与战略研究中心主任、水利部南水北调规划设计管理局副局长、《全国水利发展十五计划和2010年规划》起草人之一、撰写《中国水情分析研究报告》。现任北京师范大学水科院院长、公司董事。

何绪文先生，中国籍，1964年出生，博士学位，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现任中国矿业大学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副院长、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水污染控制工程研究所所长、中国环境学会大气分会委员、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矿区环境保护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水污染防治领域专家、中国煤炭协会选煤分会常务理事。公司独立董事。

王金生先生，中国籍，1957年出生，博士学位，毕业于长春科技大学。历任新疆兵团设计院助理工程师、中核总中国辐射防护研究院研究院。现任北京师范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公司独立董事。

吴溪先生，中国籍，1977年出生，博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曾供职于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标准部，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审计准则组成员、执业准则咨询指导组成员、中国注册会计师胜任能力指南起草组成员、执业质量检查论证组成员以及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nternational Auditing and Assurance Standards Board，

IAASB) 技术助理等。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副院长，公司独立董事。吴溪先生于2011年12月13日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吴溪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杨学志先生，中国籍，1967年出生，法学硕士学位、执业律师，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曾供职于黑龙江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讲师。现任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讲师、副院长，黑龙江三维律师事务所律师、公司董事。

2、监事会成员

刘英先生，中国籍，1957年出生，大专学历，毕业于北京市崇文区职工大学。曾任中国银行北京分行、北京大发畜产品公司销售部经理、北京肯德基有限公司开发部经理、北京市经贸委珠海公司业务部经理、中国华兴集团资金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建先生，中国籍，1954 年出生，大专学历，毕业于安徽省淮南市矿业学院。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工监事。

范飞先生，中国籍，1975 年出生，学士学位，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曾任丹东海燕化纤设计院工程师。现任公司设计采购部经理、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刘永辉先生，中国籍，1960 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陕西咸阳师范学院，清华大学 EMBA。多年从事石油化工及煤化工行业管理工作。曾在宁夏石化集团供销公司、宁夏银川中策（长城）橡胶有限公司、新加坡佳通轮胎（中国）有限公司、神华宁煤煤化工公司、北京索斯泰克煤气化技术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橡胶厂、宁夏富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高级管理人员。现任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刘建斌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1、董事会成员”。

黄祁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1、董事会成员”。

李继富，男，中国籍，1966 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河南财经学院，高级讲师、会计师、审计师、注册会计师、高级职业经理。曾担任信阳地区财政局干部、郑州水利学校财务科副科长、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投资管理一部职员、河南省豫鹤水泥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石晶波先生，中国籍，1968 年出生，学士学位，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曾任北京师范大学教师、深圳运通集团投资部研究院。于 2011 年 6 月 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辞去兼任的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宫正先生，中国籍，1975 年出生，博士学位，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曾任辽宁科技学院讲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龙嘉女士，中国籍，1979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郑州大学，获法学硕士学位，2005 年获得法律职业资格，2007 年获得证券从业资格。曾任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证券业务律师、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证券部职员、兼任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职员、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王大鸣先生，中国籍，1957 年出生，大专学历，毕业于北京教育学院。曾任北京市西城区育翔小学教师、北京西城教育局校办公司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袁玉兰女士，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1、董事会成员”。

4、其他核心人员

任重先生，男，沙特阿拉伯籍，1943 年出生，毕业于辽宁机电学院。曾任丹东市塑料二厂技术副厂长、丹东市塑料二厂厂长、沈阳金杯集团任新材料应用部部长、核工业部第五研究院任民品公司技术部主任、丹东金丸集团总工程师，2007 年至 2011 年年初受聘于沙特阿拉伯王国伊斯兰发展银行任总工程师兼生物材料工程及胶囊联合公司技术总监，2011 年 2 月至今受聘于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研发部经理。任重先生在新材料、机械研发和应用领域有着非常深厚的造诣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其主持设计的重点产品多次填补国内空白、获得国家级多项奖励以及获得十多项国家专利。

罗华霖先生，中国籍，1982 年出生，硕士学位，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曾任大连春兴水处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程师。现任公司市场研发部经理助理。

徐春来先生，中国籍，1982 年出生，硕士学位，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从 2007 年在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公司工作至今，现任公司项目经理。

葛慧艳女士，中国籍，1982 年出生，学士学位，毕业于郑州大学。曾任三

信高科工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工程师。现任公司设计采购部核心工艺工程师。

陆剑锋先生, 中国籍, 1981 年出生, 毕业于黄石理工学院。曾任江苏海洲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师。现任公司设计采购部核心工艺工程师。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2011年度经营情况和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董事会有关业绩考核规定,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 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报酬见“本节(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 报告期内选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公司于2011年6月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审议通过聘任刘永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公司于2011年6月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审议通过聘任龙嘉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3、公司于2011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上, 审议通过聘任李继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于2011年10月1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 审议通过聘任李继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议案。

5、公司于2011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上,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提名刘永辉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于2012年1月12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 审议通过选举刘永辉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6、公司于公司于2011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上,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杨钧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于2012年1月12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 审议通过选举杨钧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离任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离职原因
王飘扬	董事长、总经理	因工作需要, 辞去总经理职务, 仍担

		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石晶波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因工作需要，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袁玉兰	董事兼财务总监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及财务总监职务，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吴溪	独立董事	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三、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没有变动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担任本公司职务	担任兼职单位职务
1	许新宜	外部非独立董事	北京师范大学水科院院长。
2	杨学志	外部非独立董事	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讲师、副院长，黑龙江三维律师事务所律师。
3	何绪文	独立董事	中国矿业大学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副院长；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水污染控制工程研究所所长； 中国环境学会大气分会、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委员； 矿区环境保护专家委员会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水污染防治领域专家委员； 中国煤炭协会选煤分会常务理事。
4	王金生	独立董事	北京师范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5	吴溪	独立董事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院长助理。吴溪先生已于 2011 年 12 月 13 日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五、 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总数为627人（包括子公司）。公司员工的专业结构、教育程度、年龄划分结构以及社会保障情况如下：

（一） 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设计研发人员	66	10.53%
行政管理人员	53	8.45%
工程项目人员	84	13.40%

托管运营人员	424	67.62%
合计	627	100.00%

(二)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类别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博士	3	0.48%
硕士	19	3.03%
本科	120	19.14%
大专	185	29.51%
大专以下	300	47.84%
合计	627	100.00%

(三) 按年龄分布划分

年龄类别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30 岁以下	394	62.84%
30~40 岁	103	16.43%
40~50 岁	62	9.89%
50 岁以上	68	10.84%
合计	627	100.00%

(四) 按职称划分

职称类别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中高级职称	53	8.45%
初级职称	26	4.15%
其他	548	87.4%
合计	627	100.00%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公司已根据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一）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二）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共有 9 名董事，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及全体成员能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运作并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四）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五）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 14 号——财务报告》，为了防范和化解公司法律责任，确保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可靠、提升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防范财务报告风险，公司在 2011 年度强化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为了进一步提高财务报告质量夯实公司发展基础，公司将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 14 号——财务报告》中要求的内容，尽快制定更加详尽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配套文件。本年度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六） 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管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的薪酬体系。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要求，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公司还安排了定期投资者接待日，便于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

（八） 关于社会责任

履行社会责任，是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公司作为一家专业从事环境保护事业的上市公司，在追求自身发展的同时，牢记社会责任，以求用实际行动发展企业，回馈社会。

（九） 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 董事履职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遵守董事行为规范，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积极的履行职责。董事在董事会会议投票表决重大事项或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严格遵循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审议规定，审慎决策，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董事长在履行职责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董事长职权，履行职责；依法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并督促董事亲自出席；严格执行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并为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创造良好条件；及时将董事会工作运行情况通报其他董事；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工作和内部控制建设，督促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各项决议，确保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

（三）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职，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董事会议案和股东大会议案进行认真审核，客观地发表自己的观点，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 3 名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四）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王飘扬	董事长	9	9	0	0	否
刘建斌	副董事长	9	8	1	0	否
黄祁	董事	9	8	1	0	否
袁玉兰	董事	8	8	0	0	否
王金生	独立董事	9	8	1	0	否
何绪文	独立董事	9	8	1	0	否

吴溪	独立董事	9	9	0	0	否
许新宜	外部董事	9	7	2	0	否
杨学志	外部董事	9	9	0	0	否

注：董事袁玉兰女士因个人原因于 2011 年 12 月 6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故未出席 2011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三、 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

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1	2011 年度股东大会	2011-5-13
2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7-25
3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11-11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了决策，程序规范，决策科学，效果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于2011年5月13日在京师大厦三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实际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7人，代表股份 39,776,880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数的34.77%。

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续聘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二）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1年7月25日在京师大厦三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实际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6人，代表

股份80,497,66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18%。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1年11月11日在京师大厦三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实际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人，代表股份74,415,7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32.52%。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增加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议案》、《关于审计机构变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四、 董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9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了决策，程序规范，决策科学，效果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1年4月15日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1年4月22日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1年6月3日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1年7月4日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1年8月25日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1年10月17日
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1年10月25日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1年11月29日
9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1年12月21日

（一）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公司于2011年3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201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1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的议案》、《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聘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公司常年法律顾问的议案》、《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核销部分资产损失及坏账损失的议案》、《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公司于2011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三）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公司于2011年6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董事刘建斌先生、外部董事杨学志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分别委托独立董事王金生先生、董事长王飘扬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投票。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四）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公司于2011年7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董事黄祁先生、许新宜先生因个人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其分别委托董事袁玉兰女士、董事刘建斌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投票。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宁东煤化工基地（A区）污水处理工程BOT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关于以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更换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公司于2011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1人，独立董事何绪文、王金生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并分别委托独立董事吴溪先生代为出席

会议并投票。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六)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公司于2011年10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七)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公司于2011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增加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议案》、《关于审计机构变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公司于2011年1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九)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公司于2011年12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同意提名刘永辉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

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根据《公司章程》，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

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选的具体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由王飘扬、许新宜、何绪文组成，由王飘扬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由吴溪、王金生、何绪文组成，由吴溪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吴溪先生已于2011年12月13日辞去独立董事职务，经选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由杨钧先生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王金生、杨学志、吴溪组成，由王金生担任主任委员（吴溪先生已于2011年12月13日辞去独立董事职务，经选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由杨钧先生担任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一）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现由王飘扬先生、许新宜先生、何绪文先生（独立董事）共三名委员组成，王飘扬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对增资控股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及2012年度战略规划等事项进行了研究，并提出了合理建议。

（二）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现由吴溪先生（独立董事）、王金生先生（独立董事）、何绪文先生（独立董事）共三名委员组成，吴溪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吴溪先生已于2011年12月13日辞去独立董事职务，经选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杨钧先生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针对公司具体情况，对公司经营战略的实施进行跟踪研究，提出相应的风险控制和措施；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

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核；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核了公司2011年度及2011年半年度相关财务报告；对公司2011年度审计工作计划进行了审核，听取了公司内部审计部全年度的工作汇报；审议了续聘及变更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查督促了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年度报告审计总体策略进行了讨论，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三）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现由王金生先生（独立董事）、杨学志先生、吴溪先生（独立董事）共三名委员组成，王金生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吴溪先生已于2011年12月13日辞去独立董事职务，经选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杨钧先生为公司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人员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社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审查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报告期内，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总经理候选人刘永辉先生和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候选人龙嘉女士、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候选人李继富先生、副总经理候选人袁玉兰女士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并提名。

六、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

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与大股东业务混同的情况。

(二)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董事、监事，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财务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接受公司统一人力资源管理，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的情况。

(三) 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所拥有的各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均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资产混同的情况。

(四)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行，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财务负责人，建立了独立的财务规章制度，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形成财务决策。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共用账户或混同纳税的情况。目前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将公司取得的授信额度、借款等转借给控股股东的情况。

七、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和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每年度公司对

高管的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以促使公司高管人员勤勉尽责，恪守职责，努力超额完成公司制定的各项任务，进而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和公司利益最大化。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制度进行补充和修改。

八、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致力于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先后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整套内部控制制度包括法人治理、生产经营、财务管理、行政及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基本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层面和各主要业务环节。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断提高。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效益水平的不断提升和战略目标的实现。

（一） 法人治理方面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建立了较为合理的决策机制并规定了重大事项的决策方法。

（二） 经营管理与质量控制方面

公司管理始终致力于立足主业，稳步推进工程项目和托管运营业务，保证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增长；转变经营模式，加大技术研发和新技术引进的投入及推广力度，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强化资本运作，拓展投资领域，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内控体系及企业文化建设，打造技术领先、竞争力强、业绩优良、治理规范的上市公司。为规范经营管理，公司各运营部门包括销售、采购、研发等都制订了详细的管理制度。

公司依据自身实际情况、《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管理层、监事会以及在管理层领导下的经营团队，并形成了由概预算部、设计采购部、工程部、市场部、行政部、人力资源部、计财部、资产管理部、运

营管理部、研发部、新技术推广部等部门组成的经营框架。公司合理确定了各组织单位的形式和性质，并贯彻了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组织单位内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相互制衡机制。同时，切实做到与公司控股股东“五独立”，并由内部审计部专员负责内部稽核，保证相关控制制度的贯彻实施。

（三） 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方面

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制订了与实际情况相适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资金预算管理、货币资金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存货管理、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收入管理、成本及费用管理、税务管理、财务报告与财务分析管理等方面的职责及处理程序，并在日常工作中得到严格执行，保证了财务报表能够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效地加强了企业财务管理、优化了经济决策。

（四） 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有关规定，根据真实、准确、完整的基本原则进行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对公司信息筛选、传递、披露等过程的内容、职责、报告程序、保密措施和责任追究、以及所属子公司的信息披露等各个环节，做出了明确规定，切实保护了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坚持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交流，定期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使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的了解公司的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

（五） 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方面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特制定了《关联交

易管理办法》，明确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各自的审批权限，规范了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确保了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财务安全，加强公司银行信用和担保管理，规避和降低经营风险，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司对对外担保实行统一管理，公司各层级企业未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不得对外提供担保，不得相互提供担保。公司对外担保遵循合法、审慎、互利、安全的原则，严格控制担保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发生。

(六)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公司依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对资金的筹集与管理，以及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项目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制定了明确的操作规范。在满足筹资需要的基础上，严格控制了筹资风险，同时实现合规合理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全力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严格按照以上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项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请参见“第三节董事会报告”。

(七) 对外投资管理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规定了对投资项目的授权批准及岗位分工、对外投资可行性研究、评估与决策、对外投资执行、对外投资处置控制、监督检查等环节的控制要求及运行流程，有效地降低和规避了投资的风险。

(八) 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

公司拥有“宁夏水务”和“吉林固废”两家家控股子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办法》，从管理机构及职责、财务管理、经营及投资决策管理、行政管理、

人力资源管理、内部审计监督、重大信息报告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通过安排生产计划，确保完成生产经营指标；通过签订经营业绩目标责任书，保证利润目标的顺利实现，并组织考核小组对子公司进行半年度、年度考核。定期取得各子公司月度财务报表和经营管理分析资料，及时检查、了解其经营及管理状况。

九、 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设置、人员安排和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并设有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对公司的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查。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具备独立开展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

内部审计部的主要职责是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和监督，维护公司经营秩序和财务制度，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和改善运营状况，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财务收支等经济行为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等进行内部审计监督，组织检查监督信贷体系的建立与运行。根据内部审计制度规定，审计部定期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项目管理的效率、效果、会计核算以及子公司管理等进行审计，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工作。

十、 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评价及审核意见

（一） 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内部控制制度是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及有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有效控制了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财务数据的真实、完整、准确。在企业管理各个过程、各个关键环节、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截至 20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出台、修订和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公司将通过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规范运作意识，保证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完整、合理

的内部控制制度，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有效实施。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二） 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经核查后认为：

1、报告期内，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2、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以及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三） 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的审核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要求及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深入的检查，在查阅了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公司有关部门在内部控制实施工作的基础上，通过审阅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也适合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

2、公司的组织架构和内部控制措施对企业管理各个过程、各个环节的控制发挥了较好的作用。能够预防风险，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健康稳定的运行。

3、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如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不存在重大缺陷，随着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需不断深化管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相关事项。

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四) 保荐机构对内部控制的保荐意见

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五)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2]4210号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达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万邦达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

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万邦达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万邦达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积极了解和监督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等情况，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会议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1-04-15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1-04-22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1-08-25
4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1-10-25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1-11-29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1-12-27

（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11年4月15日）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1年4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核销部分财产损失及坏账损失的议案》。

（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11年4月22日）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1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三）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11年8月25日）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1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四）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11年10月25日）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1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五）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11年11月29日）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1年1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

（六）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1年12月27日）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1年1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杨钧先生为公司第一界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 监事会对公司 2011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赋予的职权，依法列席了公司所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所作出的各项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勤勉尽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11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情况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未发现有违规违纪问题。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定公司会计报告符合《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1年度的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行为，不存在任何内部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认真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和管理工作，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362,110,590.06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40,063,500.43元；于2010年4月2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86,394,731.75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35,652,357.88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60,417,085.22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变更投向和用途，按照预订计划实施。

（五）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2011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六）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要求及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深入的检查，在查阅了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公司有关部门在内部控制实施工作的基础上，通过审阅《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也适合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

2、公司的组织架构和内部控制措施对企业管理各个过程、各个环节的控制

发挥了较好的作用。能够预防风险，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健康稳定的运行。

3、《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如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不存在重大缺陷，随着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需不断深化管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相关事项。

（七）监事会对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0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11 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1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1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九节 财务报告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207,173,623.10	1,278,759,457.00	1,054,168,835.08	1,242,895,410.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五、(二)		9,250,000.00	39,861,555.00	9,250,000.00	39,861,555.00
应收账款	五、(三)	十一、(一)	212,596,153.11	157,285,452.04	195,658,205.10	157,285,452.04
预付款项	五、(四)		40,130,127.60	2,719,182.99	25,023,954.60	2,241,480.59
应收利息	五、(五)		13,375,361.11	16,749,973.50	13,375,361.11	16,749,973.50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五、(六)	十一、(二)	5,465,942.26	3,555,651.10	104,562,306.28	91,461,854.98
存货	五、(七)		185,713,578.09	187,277,973.19	185,694,108.09	187,277,973.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1,673,704,785.27	1,686,209,244.82	1,587,732,770.26	1,737,773,700.2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	-	200,00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五、(八)		146,604,265.46	6,884,769.29	6,593,853.88	6,536,965.70
在建工程	五、(九)		269,278,044.70	113,929,764.05	88,192,108.82	-
工程物资	五、(十)		1,600,174.44	-	1,600,174.44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五、(十一)		1,192,740.34	937,621.10	1,177,667.01	937,621.10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546,854.36	555,262.43	546,854.36	555,262.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4,556,627.25	1,355,586.23	1,777,037.10	1,328,914.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四)		9,868,101.00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3,646,807.55	123,663,003.10	299,887,695.61	59,358,763.47
资产总计			2,107,351,592.82	1,809,872,247.92	1,887,620,465.87	1,797,132,463.74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五、(十六)		46,504,815.74	-	46,504,815.74	-
应付账款	五、(十七)		257,916,027.96	175,854,106.08	144,917,273.61	162,590,698.72
预收款项	五、(十八)		18,612,405.50	13,553,367.00	18,612,405.50	13,553,367.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255,834.72	136,835.13	254,953.05	136,835.13
应交税费	五、(二十)		12,672,500.95	20,511,557.80	13,583,869.39	20,510,260.72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一)		1,844,026.97	609,784.81	1,981,417.86	1,054,689.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二)		304,600.25	-	304,600.25	-
流动负债合计			338,110,212.09	210,665,650.82	226,159,335.40	197,845,850.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五、(二十三)		93,142,945.67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三)		3,269,255.27	2,512,496.03	2,006,304.17	2,512,496.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412,200.94	2,512,496.03	2,006,304.17	2,512,496.03
负债合计			434,522,413.03	213,178,146.85	228,165,639.57	200,358,346.70
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四)		228,800,000.00	114,400,000.00	228,800,000.00	114,400,000.00
资本公积	五、(二十五)		1,279,442,994.89	1,393,842,994.89	1,279,442,994.89	1,393,842,994.89
减：库存股			-	-	-	-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六)		20,665,183.15	13,253,112.22	20,665,183.15	13,253,112.22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七)		131,921,001.75	75,197,993.96	130,546,648.26	75,278,009.9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60,829,179.79	1,596,694,101.07	1,659,454,826.30	1,596,774,117.04
少数股东权益	五、(二十八)		12,000,000.00	-	-	-
股东权益合计			1,672,829,179.79	1,596,694,101.07	1,659,454,826.30	1,596,774,117.0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07,351,592.82	1,809,872,247.92	1,887,620,465.87	1,797,132,463.74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二十九)	十一、(四)	349,172,709.59	267,005,560.41	341,505,244.05	267,005,560.41
二、营业成本	五、(二十九)	十一、(四)	255,730,368.49	182,820,337.91	252,921,530.49	182,820,337.91
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一)		3,372,602.34	5,080,193.22	3,336,482.68	5,080,193.22
销售费用	五、(三十二)		3,524,664.39	-	3,524,664.39	-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三)		20,660,074.22	26,325,230.26	20,309,652.92	26,145,263.05
财务费用	五、(三十四)		-28,612,348.39	-20,149,219.09	-28,523,573.56	-20,056,802.45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五)		3,921,220.51	741,162.52	2,987,485.74	722,025.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	-	-	-
三、营业利润			90,576,128.03	72,187,855.59	86,949,001.39	72,294,543.55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六)		643,346.17	2,722,109.40	643,346.17	2,722,109.4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七)		159,421.95	2,289,661.28	159,421.95	2,289,661.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866.27	173,153.78	50,866.27	173,153.78
四、利润总额			91,060,052.25	72,620,303.71	87,432,925.61	72,726,991.67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八)		15,484,973.53	11,096,012.00	13,312,216.35	11,122,683.99
五、净利润			75,575,078.72	61,524,291.71	74,120,709.26	61,604,307.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575,078.72	61,524,291.71	74,120,709.26	61,604,307.68
少数股东损益			-	-	-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三十九)		0.33	0.31	0.32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三十九)		0.33	0.31	0.32	0.3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75,575,078.72	61,524,291.71	74,120,709.26	61,604,307.6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575,078.72	61,524,291.71	74,120,709.26	61,604,307.68
少数股东损益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7,029,679.43	197,098,381.64	304,929,879.43	197,098,381.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	十一、(六)	42,766,577.06	12,950,159.32	38,403,366.19	11,669,55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796,256.49	210,048,540.96	343,333,245.62	208,767,939.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188,997.46	248,959,489.25	194,405,176.11	248,959,489.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971,236.67	13,978,403.15	24,959,416.17	13,978,403.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207,504.98	31,215,318.10	20,813,528.05	31,197,818.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	十一、(六)	27,476,412.63	27,873,153.93	24,588,820.93	27,402,775.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844,151.74	322,026,364.43	264,766,941.26	321,538,48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52,104.75	-111,977,823.47	78,566,304.36	-112,770,545.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40.00	-	3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81.54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81.54	340.00	-	3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154,020.19	79,722,641.41	90,208,543.95	5,398,185.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3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50,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5,644,336.30	59,395,779.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154,020.19	79,722,641.41	255,852,880.25	99,793,965.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97,938.65	-79,722,301.41	-255,852,880.25	-99,793,625.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394,824,600.00	-	1,394,824,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94,824,600.00	-	1,394,824,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40,000.00	26,400,000.00	11,440,000.00	26,4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120,000.00	-	2,1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40,000.00	28,520,000.00	11,440,000.00	28,52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0,000.00	1,366,304,600.00	-11,440,000.00	1,366,304,6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71,585,833.90	1,174,604,475.00	-188,726,575.89	1,153,740,429.00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4,400,000.	1,393,842,994.	-	-	13,253,112.2	-	75,197,993.9	-	-	1,596,694,101.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4,400,000.	1,393,842,994.	-	-	13,253,112.2	-	75,197,993.9	-	-	1,596,694,10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14,400,000.	-114,400,000.0	-	-	7,412,070.93	-	56,723,007.7	-	12,000,000.	76,135,078.72
(一) 净利润	-	-	-	-	-	-	75,575,078.7	-	-	75,575,078.7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75,575,078.7	-	-	75,575,078.72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2,000,000.	12,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12,000,000.	12,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7,412,070.93	-	-18,852,070.	-	-	-11,4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7,412,070.93	-	-7,412,070.9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1,440,000.	-	-	-11,44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14,400,000.	-114,400,00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14,400,000.	-114,400,00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8,800,000.	1,279,442,994.	-	-	20,665,183.1	-	131,921,001.	-	12,000,000.	1,672,829,179.7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 年度
人民币元)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少数 股东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000,000.0	36,198,394.89			7,092,681.45		63,834,133.02			173,125,209.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6,000,000.0	36,198,394.89			7,092,681.45		63,834,133.02	-	-	173,125,209.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8,400,000.0	1,357,644,600			6,160,430.77		11,363,860.94	-	-	1,423,568,891.7
(一) 净利润	-	-	-	-	-	-	61,524,291.71	-	-	61,524,291.7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1,524,291.71	-	-	61,524,291.71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	22,000,000.00	1,366,444,600.0			-	-	-	-	-	1,388,444,6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22,000,000.0	1,366,444,600			-	-	-	-	-	1,388,444,6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6,160,430.77		-32,560,430.7	-	-	-26,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160,430.77		-6,160,430.77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6,400,000.0			-26,4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6,400,000.00	-8,800,000.00					-17,6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	8,800,000.00	-8,800,000.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	-	-	-	-	-	-	-	-	-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	17,600,000.0	-	-	-	-	-	-17,600,000.00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4,400,000.	1,393,842,994			13,253,112.2		75,197,993.96			1,596,694,101.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4,400,000.00	1,393,842,994.89	-	-	13,253,112.22	-	75,278,009.93	1,596,774,117.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4,400,000.00	1,393,842,994.89	-	-	13,253,112.22	-	75,278,009.93	1,596,774,117.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14,400,000.00	-114,400,000.00	-	-	7,412,070.93	-	55,268,638.33	62,680,709.26
(一) 净利润	-	-	-	-	-	-	74,120,709.26	74,120,709.2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74,120,709.26	74,120,709.26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7,412,070.93	-	-7,412,070.9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1,440,000.00	-11,440,000.00
4. 其他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14,400,000.00	-114,400,000.00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8,800,000.00	1,279,442,994.89	-	-	20,665,183.15	-	130,546,648.26	1,659,454,826.3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专项储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6,000,000.0	36,198,394.89	-	-	7,092,681.4	-	63,834,133.	173,125,209.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6,000,000.0	36,198,394.89	-	-	7,092,681.4	-	63,834,133.	173,125,209.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8,400,000.0	1,357,644,600.	-	-	6,160,430.7	-	11,443,876.	1,423,648,907.

(一) 净利润	-	-	-	-	-	-	61,604,307.	61,604,307.6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1,604,307.	61,604,307.68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	22,000,000.0	1,366,444,600.0	-	-	-	-	-	1,388,444,600.
1. 股东投入资本	22,000,000.0	1,366,444,600.0	-	-	-	-	-	1,388,444,6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6,160,430.77	-	-32,560,430	-26,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160,430.7	-	-6,160,43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6,400,000	-26,4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6,400,000.0	-8,800,000.00	-	-	-	-	-17,600,000.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800,000.00	-8,800,000.00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17,600,000.0	-	-	-	-	-	-17,600,000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4,400,000.	1,393,842,994.	-	-	13,253,112.	-	75,278,009.	1,596,774,11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的基本情况

1. （一）历史沿革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1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0] 95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本公司发行社会公众股 2200 万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8800.00 万元，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0 年 2 月 10 日出具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 010031 号验资报告，本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5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换领了注册号为 11010500253571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 2010 年 5 月 13 日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以股本总额 88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股票股利 2 股；同时以股本总额 88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增加股本人民币 2640 万元，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1,440 万元。上述变更业经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 010060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换领了注册号为 11010500253571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 2011 年 5 月 13 日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以股本总额 11,44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增加股本人民币 11,440 万元，转增后本公司股本总数 22,88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22,880 万元。上述变更业经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010062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换领了注册号为 11010500253571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 88 号，法定代表人：王飘扬。

2. 公司最终控制人为王飘扬家族。

3. （二）行业性质和经营范围

4. 本公司属环境技术服务行业。

5. 经营范围为：水处理、利用与分配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

械设备、电器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仪器仪表；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提供主要劳务内容为：水处理工程施工及水处理系统托管运营。

6. (三)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7.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聘任了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立了内审部、概预算部、设计采购部、工程部、市场部、行政部、人力资源部、计财部、资产管理部、运营管理部、研发部、新技术推广部、董事会办公室等部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拥有 2 个控股子公司。有关控股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四所述。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

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

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期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 100 万以上的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年度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销售货款和其他往来、备用金、押金及工程押标保证金等。对销售货款和其他往来、备用金及押金组合均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对工程押标保证金不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分别是：

账 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含）	10%
2—3 年（含）	30%
3 年以上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

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报告期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物资、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6、工程施工企业特定存货的核算方法

根据具体会计准则——《建造合同》的有关规定，企业进行合同建造发生时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以及施工现场发生的材料二次搬运费、生产工具和用具使用费、检验试验费、临时设施折旧费等直接费用，以及发生的施工、生产单位管理人员的工资薪酬、折旧等间接费等，在工程施工中反映。期末工程施工余额反映尚未完工的建造合同成本和毛利，即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成本和已确认的工程毛利大于累计已办理的工程结算的差额；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成本和已确认的工程毛利小于累计已办理工程结算的差额在其他流动负债中反映。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

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银川宁煤化工基地托管项目特许经营权初始成本按照公司实际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确定计量，银川宁煤化工基地托管项目特许经营权确认时点为：银川宁煤化工基地托管项目建成后，公司在开始经营按照实际水量与合同约定的单位水价向客户收取服务费用确认相关收入时确认固定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5	5.00%	2.71%
宁煤托管项目房屋建筑物	19	5.00%	5.00%
专用设备	10	5.00%	9.50%
办公电子设备	3	0.00%	33.33%
运输工具	5	5.00%	19.00%
其他	5	5.00%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银川宁煤化工基地托管项目业务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前发生的相关必要支出在实际发生时确认为在建工程，银川宁煤化工基地托管项目建成后，公司在开始经营按照实际水量与合同约定的单位水价向客户收取服务费用确认相关收入时确认固定资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十七）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及计算机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专利使用权	6 年	直线法	按独占许可年限
软件	5 年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办公室装修费等，其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备注
办公室装修费	直线法	2 年	与租赁期限一致

（十九） 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具体地，本公司根据销售模式的不同确定如下：

主要系药剂及设备销售收入，公司将药剂或设备交付给买方并获得其验收确认后，即已按合同约定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货款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合同约定所有权自货到安装现场起转移，公司依据客户签收的物资配送单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

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具体地，本公司根据销售模式的不同确定如下：

a、托管运营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后，在月底双方查表确认水流量，经过委托方月度运营考核确认后，按确定的水流量及合同约定价格确定当月应收服务费，按双方结算确认相关收入。

b、其他劳务服务根据劳务服务合同的约定，发行人在完成相关劳务服务，经对方验收合格，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为服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具体地，本公司根据销售模式的不同确定如下：

公司签订工程承包合同后，按照合同约定完成设备采购、土建施工、安装等工作量，于各期末获得业主方验工计量确认书，获取了收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收入的计量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

（二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2011年4月22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由于本公司办公设备主要是电子设备和办公家具，电子设备的使用寿命通常都为3年，因此，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为更准确反映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情况及预计残值率，董事会决定将本公司办公设备摊销年限由原来的5年变更为3-5年，预计净残值率由原来的5%变更为0-5%，并从2011年5月1日起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范围内执行。具体地，变更后办公设备中的电子设备按3年计提折旧，净残值为0；除电子设备外的办公设备按5年计提折旧，净残值率为5%。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数为减少12.73万元，此次会计估计变更不需要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二十五）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税项

（二十六） 主要税种及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营业税	工程收入、劳务收入	3%、5%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收入	17%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2、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	
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	25%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5%	

*2009 年 6 月 12 日，经北京市科委、财政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0911000340。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税收优惠的相关政策，2011 年度本公司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二十七) 子公司情况

1、通过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主要经营范围
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夏灵武市	给排水运营	5000 万元	王飘扬	*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00 万元	无	是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备注		
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69431748-2	无			

*给排水运营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机械设备、电气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仪器仪表、专业承包。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主要经营范围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	控股子公司	吉林市龙潭区	固体废弃物	16200	王飘扬	*

理有限责任公司			处理	万元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年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92.59%	92.59%	15000 万元	无	是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备注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77106208-2	1200 万元		

*固体废弃物（不含危险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储存、焚烧处置、安全填埋、综合利用及技术开发。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公司），原系由北京桑德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国投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吉林市环境保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200万元，业经吉林利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吉林市分公司于2005年1月21日出具的开业登记验资报告书验证，并获取了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22020000000132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6月，北京桑德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和合加资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吉林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吉林市环境保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1年11月29日，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本公司用超募集资金15000万元向吉林公司增资，增资后吉林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6200万元，吉林市环境保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41%；本公司出资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2.59%。吉林公司已于2011年12月30日在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领了注册号为22020000000132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与上年相比本年新增合并单位1家，原因为：2011年12月30日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将吉林公司2011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纳入合并范围。

（四）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53,580,326.03	-

2、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五）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	-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现金	22,247.66	32,899.34
银行存款	1,207,151,262.25	1,274,826,557.66
其中：定期存款	945,387,500.00	1,155,00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	113.19	3,900,000.00
合 计	1,207,173,623.10	1,278,759,457.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250,000.00	39,861,555.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9,250,000.00	39,861,555.00

应收票据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减少 76.79%，主要系本公司将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供应商及年初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所致；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用于质押、背书转让和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票据余额中无关联单位欠款情况。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25,180,019.64	100.00%	12,583,866.53	5.59%	212,596,153.11
组合小计	225,180,019.64	100.00%	12,583,866.53	5.59%	212,596,153.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25,180,019.64	100.00%	12,583,866.53	5.59%	212,596,153.11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65,892,208.45	100.00%	8,606,756.41	5.19%	157,285,452.04
组合小计	165,892,208.45	100.00%	8,606,756.41	5.19%	157,285,452.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5,892,208.45	100.00%	8,606,756.41	5.19%	157,285,452.04

应收账款年末比年初账面余额增加 35.17%，主要系本年营业收入规模有所增加，应收账款随之增加所致；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06,781,348.97	91.83%	10,339,067.46	196,442,281.51
1—2 年	17,793,190.67	7.90%	1,779,319.07	16,013,871.60
2—3 年	200,000.00	0.09%	60,000.00	140,000.00
3 年以上	405,480.00	0.18%	405,480.00	-
合计	225,180,019.64	100.00%	12,583,866.53	212,596,153.11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61,271,208.64	97.21%	8,063,560.43	153,207,648.21
1—2 年	4,215,519.81	2.54%	421,551.98	3,793,967.83
2—3 年	405,480.00	0.25%	121,644.00	283,836.00
3 年以上				
合计	165,892,208.45	100.00%	8,606,756.41	157,285,452.04

(3) 本年无核销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5)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抚	非关联方	69,876,117.68	0-2 年	31.03%

顺石化分公司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2,749,453.70	1 年以内	32.31%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40,319,417.00	0-2 年	17.9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庆石化分公司	非关联方	18,952,127.60	0-2 年	8.4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庆阳石化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901,655.27	0-3 年	7.50%
合计		218,798,771.25		97.17%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317,493.65	73.06%	2,719,182.99	100.00%
1-2 年(含)	10,812,633.95	26.94%		
2-3 年(含)				
3 年以上				
合计	40,130,127.60	100.00%	2,719,182.99	100.00%

预付款项年末比年初账面余额增加 1375.82%，主要系根据合同约定预付烯烃二期、吉化 ABS 项目、技术中心工程款与设备采购款及子公司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预付拆迁款增加所致。

(2) 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能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90,598.29	38.10%	2011 年	未到货
吉林市大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700,000.00	26.66%	2010 年	拆迁安置未完成
吉林市朝阳房屋拆迁安置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064,813.00	10.14%	2010、2011 年	拆迁未完成
吉林市宇航密封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2,068.68	3.57%	2011 年	未开发票的税金
辽宁海思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4,000.00	3.27%	2011 年	未到货
合计		32,801,479.97	81.74%		

*本公司之子公司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吉林市朝阳房屋拆迁安置有限责任公司对龙潭区龙兴村辖区内省危险废物处理中心项目环境保护区内的居民进行

拆迁, 预计支付吉林市大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拆迁安置购房款 2700 万元, 支付个人补偿款 1500 万元, 支付吉林市朝阳房屋拆迁安置有限责任公司拆迁劳务费 100 万元。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五)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定期存款利息	13,375,361.11	16,749,973.50
合计	13,375,361.11	16,749,973.50

主要系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定存的利息。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3,846,631.08	67.49%	233,419.61	6.07%	3,613,211.47
工程押标保证金组合	1,852,730.79	32.51%	-	-	1,852,730.79
组合小计	5,699,361.87	100.00%	233,419.61	4.10%	5,465,942.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699,361.87	100.00%	233,419.61	4.10%	5,465,942.26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686,460.32	70.19%	271,809.22	10.12%	2,414,651.10
工程押标保证金组合	1,141,000.00	29.81%			1,141,000.00
组合小计	3,827,460.32	100.00%	271,809.22	7.10%	3,555,651.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827,460.32	100.00%	271,809.22	7.10%	3,555,651.10

其他应收款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 53.73%，主要原因是为分包商代垫费用及工程押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3,411,311.30	88.68%	169,887.63	3,241,423.67
1—2 年	335,319.78	8.72%	33,531.98	301,787.80
2—3 年	100,000.00	2.60%	30,000.00	70,000.00
3 年以上	-		-	-
合计	3,846,631.08	100.00%	233,419.61	3,613,211.47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336,736.33	49.76%	66,836.82	1,269,899.51
1—2 年	1,174,724.00	43.73%	117,472.40	1,057,251.60
2—3 年	174,999.99	6.51%	87,500.00	87,499.99
3 年以上				
合计	2,686,460.32	100.00%	271,809.22	2,414,651.10

(2)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情况。

(3)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5)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连云港中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垫款	1,200,000.00	1 年以内	21.05%
中国石油天然气庆阳石化分公司	工程押金	560,000.00	3 年以上	9.83%
中国石油天然气抚顺石化分公司	工程押金	501,000.00	3 年以上	8.79%
海南中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违约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8.77%
北京师范大学国际学术交流中心	房租押金	484,851.99	1-3 年	8.51%
合计		3,245,851.99		56.95%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5,697.00		115,697.00	1,052,924.37		1,052,924.37
工程物资	27,424,037.57		27,424,037.57	4,031,118.01		4,031,118.01
未结算工	158,173,843.52		158,173,843.52	182,193,930.81		182,193,930.81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程施工						
合计	185,713,578.09		185,713,578.09	187,277,973.19		187,277,973.19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完工尚未结算的工程施工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累计已办理结算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
抚顺石化 80 万吨 乙烯项目	317,006,704.4 1	111,098,389.6 1	378,573,118.0 4	49,531,975.98
煤基烯烃水处理项目	166,926,681.0 5	20,655,254.00	149,398,958.8 8	38,182,976.17
庆阳石化工程项目	69,451,539.82	25,893,611.74	73,115,152.62	22,229,998.94
中石油大庆石化 120 万吨/年乙烯改 扩建工程	76,467,295.63	30,085,328.11	88,903,251.86	17,649,371.88
西夏热电脱硝工程 EPC 项目	10,022,121.21	802,490.04	-	10,824,611.25
宁夏石化 500 万吨 /年炼油改扩建工 程	12,675,551.33	4,202,761.66	7,966,825.28	8,911,487.71
联碱项目污水处理 装置总承包	4,573,632.89	1,007,643.49	300,315.39	5,280,960.99
吉化 40 万吨/年 ABS 装置废水处理 系统项目	41,581,032.63	11,188,735.05	49,138,338.27	3,631,429.41
神华烯烃项目凝液 回收技改工程 EPC 总包	6,752,529.58	1,445,976.51	8,112,693.80	85,812.29
其他小项目	1,845,218.90			1,845,218.90
合计	707,302,307.4 5	206,380,190.2 1	755,508,654.1 4	158,173,843.5 2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 原价合计	10,390,065.93	148,204,523.20	219,065.10	158,375,524.03
1、宁煤运营项目房屋建筑物		110,420,769.78	-	110,420,769.78
2、专用设备		33,805,088.58	-	33,805,088.58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3、办公电子设备	1,304,421.82	1,921,465.47		63,439.10	3,162,448.19
4、运输设备	8,443,940.60	1,879,913.37		-	10,323,853.97
5、其他	641,703.51	177,286.00		155,626.00	663,363.51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3,505,296.64	8,434,160.76	8,380,936.74	168,198.83	11,771,258.57
1、宁煤化工基地运营项目房屋建筑物		3,938,650.96	3,938,650.96		3,938,650.96
2、专用设备		1,912,010.77	1,912,010.77		1,912,010.77
3、办公电子设备	345,098.12	749,686.00	733,718.69	52,451.89	1,042,332.23
4、运输设备	2,841,118.55	1,703,806.90	1,701,716.89		4,544,925.45
5、其他	319,079.97	130,006.13	94,839.43	115,746.94	333,339.16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6,884,769.29				146,604,265.46
1、宁煤化工基地运营项目房屋建筑物					106,482,118.82
2、专用设备					31,893,077.81
3、办公电子设备	959,323.70				2,120,115.96
4、运输设备	5,602,822.05				5,778,928.52
5、其他	322,623.54				330,024.35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884,769.29				146,604,265.46
1、宁煤化工基地运营项目房屋建筑物					106,482,118.82
2、专用设备					31,893,077.81
3、办公电子设备	959,323.70				2,120,115.96
4、运输设备	5,602,822.05				5,778,928.52
5、其他	322,623.54				330,024.35

本年计提的折旧额为 8,380,936.74 元，本年新增折旧与本年计提差异系子公司吉林省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前计提折旧所致。

固定资产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 2029.40%，主要系子公司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银川宁煤化工基地托管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所致。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闲置固定资产。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吉林省危险废物处理中心项目	181,085,935.88	-	181,085,935.88
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	88,192,108.82		88,192,108.82
合计	269,278,044.70	-	269,278,044.70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银川宁煤化工基地运营项目	113,929,764.05		113,929,764.05
合计	113,929,764.05	-	113,929,764.05

在建工程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 136.35% 主要系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危险废物处理中心项目增加所致。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额	
			金额	其中: 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 利息资本化
银川宁煤化工基地运营项目	1.45 亿	募集资金	113,929,764.05	-	31,112,332.64	
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	1.44 亿	募集资金			88,192,108.82	
危险废物处理中心*	1.99 亿	国债投入及募集资金			181,085,935.88	
合计	3.35 亿元		113,929,764.05	-	300,390,377.34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年减少额		年末金额		工程进度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金额	其中: 本年转固	金额	其中: 利息资本化		
银川宁煤化工基地运营项目	145,042,096.69	145,042,096.69				
工业水环境检测及模拟技术中心			88,192,108.82		建设中	61.38%
危险废物处理中心			181,085,935.88		建设中	90.95%
合计	145,042,096.69	145,042,096.69	269,278,044.70			

*危险废物处理中心系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30 日新收购子公司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在建项目，在收购合并日该项目在建工程为 181,085,935.88 元。

(3) 在建工程本期无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 工程物资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工程物资	1,600,174.44	
合计	1,600,174.44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1,021,761.98	391,329.00	-	1,413,090.98
1、办公软件	1,021,761.98	391,329.00	-	1,413,090.98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84,140.88	136,209.76	-	220,350.64
1、办公软件	84,140.88	136,209.76	-	220,350.6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37,621.10	-	-	1,192,740.34
1、办公软件	937,621.10	-	-	1,192,740.34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办公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37,621.10	-	-	1,192,740.34
1、办公软件	937,621.10	-	-	1,192,740.34

本年摊销额为 136,209.76 元。

无形资产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 27.21%，主要系本公司本年购置办公软件所致。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年其他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租赁办公室装修费	465,923.08	486,678.50	490,389.14	-	462,212.44
其他	89,339.35	-	4,697.43	-	84,641.92
合计	555,262.43	486,678.50	495,086.57	-	546,854.36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未互抵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817,286.14	2,015,255.14	8,878,565.63	1,333,698.59
可抵扣亏损*	10,165,488.44	2,541,372.11	87,550.57	21,887.64
合计	22,982,774.58	4,556,627.25	8,966,116.20	1,355,586.23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定期存款计提利息	13,375,361.11	2,006,304.17	16,749,973.50	2,512,496.03
吉林公司评估增值	8,419,673.97	1,262,951.10		
合计	21,795,035.08	3,269,255.27	16,749,973.50	2,512,496.03

*可抵扣亏损系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30 日新收购的子公司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产生的亏损。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土地补偿费	-	8,656,894.00	-	8,656,894.00
土地征用管理费	-	1,211,207.00	-	1,211,207.00
合计	-	9,868,101.00	-	9,868,101.00

2011 年 5 月 12 日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公司”）与吉林化学工业循环经济示范园区管委会签定征收土地补偿协议：吉林公司征收吉林化学工业循环经济示范园区管委会位于龙潭区大砬子村，东至大砬子三队四队；西至热电服务公司；南至大砬子二队；北至热电服务公司，面积为 25.532 公顷，支付地上附着物的补偿 865.69 万元。2011 年 6 月 27 日取得吉林省国土资源厅吉国土资耕函[2011]512 号关于吉林省危险废弃物处理中心项目建设用地的批复：同意将国有农用地 13.2689 公顷转为建设用地，同意使用国有未利用地 12.2631 公顷，以上共计批准建设用地 25.532 公顷，用于吉林省危险废弃物处理中心项目建设。吉林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9 日和 2011 年 10 月 19 日分别支付办理土地使用证需要缴纳的土地征用管理费 863,972.00 元和 347,235.00 元。截至本报告日止土地出让手续正在办理中。

(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8,878,565.63	3,938,720.51			12,817,286.14
合计	8,878,565.63	3,938,720.51			12,817,286.14

*本年增加额中包含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30 日新收购子公司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合并日之前计提的坏账准备 17,500.00 元。

(十六) 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504,815.74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46,504,815.74	

应付票据年末账面余额增加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增加票据付款所致。

(十七) 应付账款

(1) 应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4,376,432.03	55.98%	96,609,802.24	54.94%
1-2 年(含)	56,358,849.58	21.85%	79,244,303.84	45.06%
2-3 年(含)	49,456,318.01	19.18%		
3 年以上	7,724,428.34	2.99%		
合计	257,916,027.96	100.00%	175,854,106.08	100.00%

应付账款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 46.66% 系本年新增工程项目的应付账款增加及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30 日非同一控制下收购吉林公司合并其应付账款所致。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吉林吉化华强建设有限公司*	40,050,440.00	工程款	未到期
北京机电院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849,750.00	设备款	未到期
吉林市龙潭区泡子沿化工厂*	7,350,000.00	土地补偿费	未到期
山东双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43,148.69	设备款	未到期
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	3,843,647.86	设备款	未到期
三门峡精诚机械有限公司	2,866,271.43	工程款	工程质保金
江南阀门有限公司	2,442,263.60	设备款	未到期
济南中油西瓦克电气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1,914,394.78	设备款	未到期
合计	78,359,916.36		

*本公司本年新收购子公司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合并日之前欠款

(3)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十八)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612,405.50	100.00%	13,553,367.00	100.00%
1-2 年 (含)				
2-3 年 (含)				
3 年以上				
合计	18,612,405.50	100.00%	13,553,367.00	100.00%

预收账款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 37.33%系本年按照合同约定预收新增工程项目吉化 ABS、烯炔二期等工程项目的预收账款所致。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79.05	22,640,681.22	22,631,158.45	26,001.82
职工福利费		684,985.76	684,985.76	-
社会保险费	120,356.08	4,470,702.95	4,361,226.13	229,832.90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77,914.48	2,933,704.33	2,860,482.01	151,136.80
医疗保险费	37,645.20	1,168,897.79	1,137,038.93	69,504.06
失业保险费	856.80	40,102.72	39,356.96	1,602.56
工伤保险费	3,177.89	178,419.49	175,247.21	6,350.17
生育保险费	761.71	40,507.79	40,030.19	1,239.31
综合保险	-	-	-	-
住房公积金	-	1,158,992.00	1,158,992.00	-
辞退福利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9,069.92	69,069.92	-
非货币性福利	-	-	-	-
除辞退福利外其他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其他	-	-	-	-
合计	136,835.13	28,915,361.02	28,796,361.43	255,834.72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	--------	--------

增值税	-2,327,072.10	3,292,887.05
营业税	8,529,296.00	9,557,926.99
企业所得税	4,448,934.13	4,789,955.15
个人所得税	118,181.56	86,517.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0,588.32	1,926,371.00
教育费附加	231,035.08	842,476.03
其他税种	1,061,537.96	15,423.62
合计	12,672,500.95	20,511,557.80

应交税金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减少 38.22%主要系本期增值税减少所致。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89,466.97	86.20%	423,724.81	69.49%
1-2年(含)	-	-	172,000.00	28.21%
2-3年(含)	172,000.00	9.32%	14,060.00	2.30%
3年以上	82,560.00	4.48%		
合计	1,844,026.97	100.00%	609,784.81	100.00%

其他应付款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 202.41%主要系收取投标保证金增加。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1) 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吉化循环水工程分包项目	304,600.25	
合计	304,600.25	

(2)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结算尚未完工的工程施工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累计已办理结算	其他流动负债
吉化循环水工程分包项目	8,533,340.33	2,151,310.99	10,989,251.57	304,600.25

(二十三)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吉林市环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债投入*	93,142,945.67	

合 计	93,142,945.67
-----	---------------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投资[2005]2188号）关于下达2005年第二批危险废物和医疗处置设施建设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国债）投资计划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吉林公司的吉林省危险废物处理中心项目获取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9690万元，至2011年12月31日已收到93,142,945.67元。

（二十四） 股本

（1） 本年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					年末账面余额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5,800,000.00	75%			85,800,000.00		85,800,000.00	171,600,000.00	75%
1. 国家持股								-	
2. 国有法人持股								-	
3. 其他内资持股	85,800,000.00	75%			85,800,000.00		85,800,000.00	171,600,000.00	7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境内自然人持股	85,800,000.00	75%			85,800,000.00		85,800,000.00	171,600,000.00	75%
4. 境外持股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5,800,000.00	75%			85,800,000.00		85,800,000.00	171,600,000.00	7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600,000.00	25%			28,600,000.00		28,600,000.00	57,200,000.00	25%
1 人民币普通股	28,600,000.00	25%			28,600,000.00		28,600,000.00	57,200,000.00	25%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4. 其他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8,600,000.00	25%			28,600,000.00		28,600,000.00	57,200,000.00	25%
股份总数	114,400,000.00	100%			114,400,000.00		114,400,000.00	228,800,000.00	100%

如附注一、基本情况所述。

(二十五) 资本公积

本年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股本溢价	1,393,842,994.89		114,400,000.00	1,279,442,994.89
合计	1,393,842,994.89		114,400,000.00	1,279,442,994.89

根据 2011 年 5 月 13 日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以股本总额 114,4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增加股本人民币 114,400,000.00 元。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665,183.15	13,253,112.22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0,665,183.15	13,253,112.22

本年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253,112.22	7,412,070.93		20,665,183.15
合计	13,253,112.22	7,412,070.93		20,665,183.15

本年盈余公积增加额系根据本年净利润计提的盈余公积金额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75,197,993.96	63,834,133.0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75,197,993.96	63,834,133.0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575,078.72	61,524,291.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412,070.93	6,160,430.7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440,000.00	26,4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7,60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1,921,001.75	75,197,993.96

*根据 2011 年 5 月 13 日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44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1,440,000.00 元。

(二十八)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二十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349,172,709.59	267,005,560.41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349,172,709.59	267,005,560.41
其他业务收入		-
营业成本	255,730,368.49	182,820,337.91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255,730,368.49	182,820,337.91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收入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加 30.77%，主要系本年新开工大型工程项目较多，工程总承包收入及托管运营收入增加所致。

(2) 主营业务按业务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程承包项目	253,006,090.46	201,722,489.96	184,036,677.44	139,222,189.34
托管运营	89,057,884.99	50,294,322.32	37,796,353.09	20,917,827.21
商品销售	5,708,734.14	3,695,137.35	31,542,529.88	17,119,435.36
技术服务	1,400,000.00	18,418.86	13,630,000.00	5,560,886.00
合计	349,172,709.59	255,730,368.49	267,005,560.41	182,820,337.91

(3)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7,732,364.62	27.99%
中石油大庆石化分公司	107,752,623.74	30.86%
中石油吉林石化分公司	63,454,419.00	18.18%
中国石油天然气抚顺石化分公司	33,543,363.03	9.61%
山东国信环境系统有限公司	16,878,312.99	4.83%
合计	319,361,083.38	91.47%

(三十) 合同项目收入

合同项目	合同总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亏损“-”)	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
抚顺石化 80 万吨乙烯项目	463,080,400.00	317,006,704.41	111,098,389.61	378,573,118.04
煤基烯烃水处理项目	202,948,960.09	166,926,681.05	20,655,254.00	149,398,958.88

庆阳石化工程项目	102,146,424.00	69,451,539.82	25,893,611.75	73,115,152.62
中石油大庆石化 120 万吨/年乙烯改扩建工程	139,200,000.00	76,467,295.63	30,085,328.11	88,903,251.86
西夏热电脱硝工程 EPC 项目	32,000,000.00	10,022,121.21	802,490.04	-
宁夏石化 500 万吨/年炼油改扩建工程	20,000,000.00	12,675,551.33	4,202,761.66	7,966,825.28
联碱项目污水处理装置总承包	29,300,000.00	4,573,632.89	1,007,643.49	300,315.39
吉化 40 万吨/年 ABS 装置废水处理系统项目	58,266,100.00	41,581,032.63	11,188,735.05	49,138,338.27
吉化循环水工程分包项目	27,262,326.00	8,533,340.33	2,151,310.99	10,989,251.57
神华烯烃项目凝液回收技改工程 EPC 总包	9,800,000.00	6,752,529.58	1,445,976.51	8,112,693.80
神煤烯烃循环水项目	206,000,000.00	169,954,777.20	36,045,222.80	206,000,000.00
宁煤集团 25 万吨/年甲醇脱盐水技改工程	3,605,325.88	3,311,811.48	190,084.66	3,501,896.14
其他项目		1,845,218.90		
合计	1,293,609,535.97	889,102,236.46	244,766,808.67	975,999,801.85

(三十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4,302,983.09	3,638,675.38	3%或 5%
其他	-930,380.75	1,441,517.84	
合计	3,372,602.34	5,080,193.22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减少 33.61%，主要系本公司以前年度多计提 181 万元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因金额不大，不再追溯调整以前年度财务报表，直接冲减本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所致。

(三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	697,552.15	
福利费	3,749.00	
办公费	296,221.70	
交通费	38,019.90	
差旅费	622,503.80	
业务招待费	713,974.84	
汽车费用	64,047.00	
通讯费	2,900.00	

会议费	105,296.00	
广告费	658,000.00	
中标服务费	322,400.00	
合计	3,524,664.39	

营业费用本年发生额增加，主要系公司为加强市场开拓，提高公司市场服务，专门成立了市场部，市场部发生的相关费用所致。

(三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	5,378,150.36	3,043,519.51
折旧费	2,380,834.30	1,585,987.58
房租	2,054,233.52	1,524,969.34
服务费	1,821,806.29	2,215,183.90
办公费	1,549,133.96	439,351.64
员工社保	1,337,635.87	636,310.04
研究开发费	1,258,539.17	5,323,352.25
差旅费	817,768.80	1,087,302.71
业务招待费	799,168.32	1,287,421.79
汽车费用	711,195.75	385,015.29
上市广告费、咨询费等	-	5,589,000.00
其他	2,551,607.88	3,207,816.21
合计	20,660,074.22	26,325,230.26

管理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减少 21.52%，主要系上年同期发生上市费用金额较大而报告期无同类费用及计入管理费用的研发费用减少所致。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8,676,773.22	20,171,199.50
手续费及其他	64,424.83	21,980.41
合计	-28,612,348.39	-20,149,219.09

财务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下降 42.00%，主要系募集资金定存利息增加所致。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3,921,220.51	741,162.52
合计	3,921,220.51	741,162.52

资产减值损失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增加 429.06%，主要系应收款项增加，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2,500.00	2,705,000.00	2,500.00
其他	640,846.17	17,109.40	640,846.17
合计	643,346.17	2,722,109.40	643,346.17

营业外收入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减少 76.37%，主要系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三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0,866.27	173,153.78	50,866.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0,866.27	62,738.39	50,866.2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110,415.39	-
对外捐赠	-	1,800,000.00	-
其他	108,555.68	316,507.50	108,555.68
合计	159,421.95	2,289,661.28	159,421.95

营业外支出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减少 93.04%，主要系对外捐赠及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三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5,387,883.20	8,586,671.64
递延所得税调整	97,090.33	2,509,340.36
合计	15,484,973.53	11,096,012.00

所得税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增加 39.55%，主要系对本年税前利润增加及 2010 年应收利息到期所致。

(三十九)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3、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上年数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I)	0.3303	0.3303	0.3062	0.3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II)	0.3285	0.3285	0.3044	0.3044

4、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75,575,078.72	61,524,291.71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 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 益	2	410,975.59	362,89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75,164,103.13	61,161,400.65
年初股份总数	4	114,400,000.00	66,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 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114,400,000.00	116,600,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 加的股份数	6		22,000,000.00
	6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 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10
	7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 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I)	$12=4+5+6\times 7$ $\div 11-8\times 9\div 11-10$	228,800,000.00	200,933,333.33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	13		
基本每股收益 (I)	$14=1\div 12$	0.3303	0.3062
基本每股收益 (II)	$15=3\div 12$	0.3285	0.3044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 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素	16		
所得税率	17		
转换费用	18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 (I)	$20 = [1 + (16 - 18) \times (100\% - 17)] \div (12 + 19)$	0.3303	0.3062
稀释每股收益 (II)	$21 = [3 + (16 - 18) \times (100\% - 17)] \div (12 + 19)$	0.3285	0.3044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四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单位往来	10,246,180.74	4,978,069.34
个人往来	613,538.67	1,845,863.98
利息收入	31,663,885.61	3,421,226.00
政府补助	2,500.00	2,705,000.00
个税返还	99,075.87	
其他	141,396.17	

合计	42,766,577.06	12,950,159.32
----	---------------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单位往来	13,165,975.00	3,577,478.36
个人往来	2,418,796.94	3,408,251.71
办公费	1,887,448.86	833,648.79
差旅费	1,440,272.60	1,087,302.71
招待费	1,513,143.16	1,287,421.79
通讯费	194,105.92	78,527.40
汽车费	892,460.96	385,015.29
房租水电物业费	2,174,992.54	1,627,873.33
服务费	1,752,739.29	2,215,183.90
会议费	105,296.00	737,466.51
研发费	1,016,431.63	4,927,605.10
捐赠及罚款	89,068.50	1,800,000.00
广告费、咨询费等	727,067.00	5,589,000.00
银行手续费	64,424.83	21,980.41
其他	34,189.40	296,398.63
合计	27,476,412.63	27,873,153.93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5,575,078.72	61,524,291.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21,220.51	741,162.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380,936.74	1,585,987.58
无形资产摊销	136,209.76	92,055.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5,086.57	67,402.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866.27	173,153.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3,282.19	-3,155.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6,191.86	2,512,496.0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64,395.10	-57,173,437.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686,797.77	-70,554,756.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418,018.52	-50,943,022.6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52,104.75	-111,977,823.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207,173,623.10	1,278,759,457.00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278,759,457.00	91,958,171.88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12,196,81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585,833.90	1,174,604,475.1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金	1,207,173,623.10	1,278,759,457.00
其中: 库存现金	22,247.66	32,899.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07,151,262.25	1,274,826,557.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3.19	3,900,0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7,173,623.10	1,278,759,457.00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二十八)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情况

姓名	国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王飘杨家族	中国	54.50%	54.50%

最终控制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年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数	
	金额	持股比例			金额	持股比例
王飘杨	35,392,500.00	30.94%	35,392,500.00		70,785,000.00	30.94%
胡安尹	15,444,000.00	13.50%	15,444,000.00		30,888,000.00	13.50%

王婷 婷	10,296,000.00	9.00%	10,296,000.00		20,592,000.00	9.00%
王凯 龙	1,029,600.00	0.90%	1,029,600.00		2,059,200.00	0.90%
王蕾	85,800.00	0.08%	85,800.00		171,600.00	0.08%
王长 荣	85,800.00	0.08%	85,800.00		171,600.00	0.08%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一）。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二十九） 关联方交易和关联方余额

本年度无关联交易发生，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也无关联方余额。

或有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12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2,8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合计现金分配红利 2,288.00 万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012 年 2 月 20 日，本公司和江苏盐城环保产业园管委会（以下简称“管委会”）在北京就公司在江苏盐城环保产业园投资新上“高科技环保设备制造及技术研发基地项目”签署了《投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该项目计划总投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其中产业园新设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本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进行投资，剩余资金由本公司自筹。项目建设周期为自开工之日起两年。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其他重要事项

如附注四所述，2011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本公司与吉林市环境保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补充协议：国债资金 9690 万元全部投入吉林省危险废物处理中心项目，吉林市环境保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做为国有出资人监督合作后的项目运营管理，吉林公司除正常折旧

外，吉林市环境保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就国债资金投资部分不分担经营利润及亏损，不冲减国债资产总值。本公司经营吉林省危险废物处理中心 30 年，在此期限内不允许以该项目对任何人的债务承担任何形式的保证、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责任；不允许以该项目进行抵押融资。吉林公司每年向吉林市环境保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交纳 70 万元国有资产使用费，承担国有资产保值。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07,350,600.67	100.00%	11,692,395.57	5.64%	195,658,205.10
工程押标保证金组合					
组合小计	207,350,600.67	100.00%	11,692,395.57	5.64%	195,658,205.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7,350,600.67	100.00%	11,692,395.57	5.64%	195,658,205.10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65,892,208.45	100.00%	8,606,756.41	5.19%	157,285,452.04
工程押标保证金组合					
组合小计	165,892,208.45	100.00%	8,606,756.41	5.19%	157,285,452.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5,892,208.45	100.00%	8,606,756.41	5.19%	157,285,452.04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8,951,930.00	91.13%	9,447,596.50	179,504,333.50
1-2 年	17,793,190.67	8.57%	1,779,319.07	16,013,871.60
2-3 年	200,000.00	0.10%	60,000.00	140,000.00
3 年以上	405,480.00	0.20%	405,480.00	-
合计	207,350,600.67	100.00%	11,692,395.57	195,658,205.10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61,271,208.64	97.21%	8,063,560.43	153,207,648.21
1-2 年	4,215,519.81	2.54%	421,551.98	3,793,967.83
2-3 年	405,480.00	0.25%	121,644.00	283,836.00
3 年以上				
合计	165,892,208.45	100.00%	8,606,756.41	157,285,452.04

(3) 本年无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5)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抚顺石化分公司	非关联方	69,876,117.68	0-2 年	33.70%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4,920,034.73	1 年以内	26.49%
中国寰球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40,319,417.00	0-2 年	19.4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庆石化分公司	非关联方	18,952,127.60	0-2 年	9.1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庆阳石化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901,655.27	0-3 年	8.14%
合计		200,969,352.28		96.92%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590,368.28	2.47%	154,518.41	5.97%	2,435,849.87
工程押标保证金组合	1,852,730.79	1.77%	-	-	1,852,730.79
内部往来组合	100,273,725.62	95.76%		-	100,273,725.62
组合小计	104,716,824.69	100.00%	154,518.41	0.15%	104,562,306.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4,716,824.69	100.00%	154,518.41	0.15%	104,562,306.28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303,712.54	2.52%	252,671.83	10.97%	2,051,040.71
工程押标保证金组合	1,141,000.00	1.24%			1,141,000.00
内部往来组合	88,269,814.27	96.24%			88,269,814.27
组合小计	91,714,526.81	100.00%	252,671.83	0.28%	91,461,854.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1,714,526.81	100.00%	252,671.83	0.28%	91,461,854.9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490,368.28	96.14%	124,518.41	2,365,849.87
1—2 年				
2—3 年	100,000.00	3.86%	30,000.00	70,000.00
3 年以上				
合计	2,590,368.28	100.00%	154,518.41	2,435,849.87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953,988.55	41.41%	47,699.43	906,289.12
1—2 年	1,174,724.00	50.99%	117,472.40	1,057,251.60
2—3 年	174,999.99	7.60%	87,500.00	87,499.99
3 年以上				
合计	2,303,712.54	100.00%	252,671.83	2,051,040.71

(2) 本期无转回或收回以前年度全额计提的坏账准备。

(3)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5)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	------	------	------	----	--------

		司关系			总额的比例
连云港中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垫款	非关联方	1,200,000.00	1 年以内	1.15%
中国石油天然气庆阳石化分公司	工程押金	非关联方	560,000.00	3 年以上	0.53%
中国石油天然气抚顺石化分公司	工程押金	非关联方	501,000.00	3 年以上	0.48%
海南中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违约金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0.48%
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子公司	100,273,725.62	1 年以内	95.75%
合计			103,034,725.62		98.3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年末账面余额
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50,000,000.00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92.59%	92.59%			
合计	100.00%	100.00%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341,505,244.05	267,005,560.4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41,505,244.05	267,005,560.41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252,921,530.49	182,820,337.9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52,921,530.49	182,820,337.91
其他业务成本		

(2) 主营业务按业务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程承包项目	253,006,090.46	201,722,489.96	184,036,677.44	139,222,189.34
托管运营	71,435,280.50	37,530,345.37	37,796,353.09	20,917,827.21
商品销售类	15,663,873.09	13,650,276.30	31,542,529.88	17,119,435.36
技术服务	1,400,000.00	18,418.86	13,630,000.00	5,560,886.00
合计	341,505,244.05	252,921,530.49	267,005,560.41	182,820,337.91

(3)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477,110.56	23.57%
中石油大庆石化分公司	107,752,623.74	31.55%
中石油吉林石化分公司	63,454,419.00	18.58%
中国石油天然气抚顺石化分公司	33,543,363.03	9.82%
山东国信环境系统有限公司	16,878,312.99	4.94%
合计	302,105,829.32	88.46%

(五) 合同项目收入

合同项目	合同总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	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
抚顺石化 80 万吨乙烯项目	463,080,400.00	317,006,704.41	111,098,389.61	378,573,118.04
煤基烯烃水处理项目	202,948,960.09	166,926,681.05	20,655,254.00	149,398,958.88
庆阳石化工程项目	102,146,424.00	69,451,539.82	25,893,611.75	73,115,152.62
中石油大庆石化 120 万吨/年乙烯改扩建工程	139,200,000.00	76,467,295.63	30,085,328.11	88,903,251.86
西夏热电脱硝工程 EPC 项目	32,000,000.00	10,022,121.21	802,490.04	-
宁夏石化 500 万吨/年炼油改扩建工程	20,000,000.00	12,675,551.33	4,202,761.66	7,966,825.28
联碱项目污水处理装置总承包	29,300,000.00	4,573,632.89	1,007,643.49	300,315.39
吉化 40 万吨/年 ABS 装置废水处理系统项目	58,266,100.00	41,581,032.63	11,188,735.05	49,138,338.27
吉化循环水工程分包项目	27,262,326.00	8,533,340.33	2,151,310.99	10,989,251.57
神华烯烃项目凝液回收技改工程 EPC 总包	9,800,000.00	6,752,529.58	1,445,976.51	8,112,693.80
神煤烯烃循环水项目	206,000,000.00	169,954,777.20	36,045,222.80	206,000,000.00
宁煤集团 25 万吨/年甲醇脱盐水技改工程	3,605,325.88	3,311,811.48	190,084.66	3,501,896.14
其他项目		1,845,218.90		
合计	1,293,609,535.97	889,102,236.46	244,766,808.67	975,999,801.85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120,709.26	61,604,307.6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987,485.74	722,025.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	2,246,333.27	1,562,724.17

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36,083.09	92,055.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5,086.57	67,402.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866.27	173,153.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8,122.86	23,516.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6,191.86	2,512,496.0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3,865.10	-57,173,437.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413,294.95	-70,191,146.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313,484.73	-52,163,642.4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66,304.36	-112,770,545.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54,168,835.08	1,242,895,410.97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242,895,410.97	76,958,171.88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12,196,81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726,575.89	1,153,740,429.09

补充资料

(三十)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 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866.27	-173,153.78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	2,500.00	2,705,000.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0,557.95	-2,099,398.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83,924.22	432,448.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2,948.63	69,557.0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410,975.59	362,891.06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410,975.59	362,89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75,575,078.72	61,524,291.71

（三十一）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4%	0.3303	0.33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2%	0.3285	0.3285

报告期利润	上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7%	0.3062	0.3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5%	0.3044	0.3044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04月23日决议批准。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4月23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王飘扬先生签名的 2011 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王飘扬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继富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富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 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飘扬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